



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2018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曩麒、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亚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凯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公司作为同时经营出境旅游、航空配餐和铁路配餐业务的公司，公司存在着市场竞争加剧风险、质量控制风险、汇率波动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本报告期内内容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7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1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7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易食股份、凯撒旅游、上市公司、本公司	指	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航旅游、控股股东	指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海航集团	指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海航易控股、大集控股	指	大集控股有限公司
凯撒世嘉	指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凯撒同盛	指	凯撒同盛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慈航基金会、实际控制人	指	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
北京凯撒国旅、凯撒国际旅行社	指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天天商旅	指	浙江天天商旅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易食纵横	指	易食纵横餐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易食控股	指	易食控股有限公司
宝鸡易食广场	指	宝鸡市易食国际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北京航食、新华航食	指	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武汉易食	指	易食纵横（武汉）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航食	指	内蒙古空港航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航食	指	海南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宜昌航食	指	宜昌三峡机场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三亚航食	指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新疆航食	指	新疆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甘肃航食	指	甘肃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新余凯撒	指	新余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宝鸡国贸酒店	指	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陕西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
深圳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撒旅游	股票代码	00079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凯撒旅游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NA-CAISSA TRAVEL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NA-CAISS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曩麒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江丽妮	余晴雨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乙二号海南航空大厦 A 座 17 层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乙二号海南航空大厦 A 座 17 层
电话	010-59156848	010-59156848
传真	010-59156946	010-59156946
电子信箱	lni_jiang@hnair.com	qy-yu@hnair.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67,494,805.65	3,404,658,918.62	1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648,399.42	134,436,762.86	-4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294,436.83	73,671,230.43	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808,743.67	-83,941,007.80	76.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55	0.1674	-42.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55	0.1674	-42.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2%	6.93%	-2.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260,568,741.02	6,078,201,936.59	3.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95,104,904.73	2,014,555,735.64	4.00%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2,255.9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2,662,180.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5,6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5,241.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2,570.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63,749.88	
合计	1,353,962.5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1、旅游业务

作为中国领先的出境游综合运营商，公司旅游业务依托丰富的旅游产业上游资源、行业内领先的产品研发和专业运作能力、广泛的线上及线下销售渠道以及较强的旅游目的地服务和运营能力，将产品采购、研发、管理、推广、服务与自身销售网络高效结合，打造以出境旅游为主，集会奖旅游、旅游电子商务、项目投资与资产管理为一体的全产业链综合运营模式。

公司旅游业务坚持渠道+产品+资源一体化发展。渠道方面，以分公司及门店结构进行全国布局，在北京、上海、广州、成都以及沈阳等多个口岸及核心商业城市设立分子公司，拓展线下销售网络，同时致力打造出境游业务信息化管理和服务平台，实现线上与线下渠道同步发展，截至目前，公司有覆盖全球120多个国家和地区、超过20,000种服务于不同人群的高端特色旅游产品，同时公司紧扣时代脉搏，积极拥抱消费升级，推出“新、奇、特、高”系列产品，开发“一带一路”、“体育”等主题旅游产品，强化“幸福私家团”式轻定制旅游产品研发与高端定制旅游服务；资源方面，公司与众多境内外知名的航空公司、邮轮公司、国际酒店集团、旅游金融服务平台建立了合作关系，提高对上游要素资源的掌控能力；通过全球战略布局，公司在汉堡、慕尼黑、法兰克福、巴黎、伦敦、洛杉矶等地较早建立旅游目的地接待公司，并与全球各大洲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境外接待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

得益于中国出境旅游市场的蓬勃发展，公司凭借健康可持续的发展理念、创新的商业模式、国际化的运营管理思路，已成长为中国出境旅游市场的卓著品牌，并成为中国领先的出境旅游综合运营商。

2、航食、铁路配餐业务

公司航食、铁路配餐业务主要依托海航集团拥有的航空、机场等资源，充分利用航空配餐的加工能力，发挥航空配餐的高标准、流程化加工优势，逐步渗透到具有产业相关性的其他细分餐饮行业（如铁路配餐、大型会展配餐）之中，从而有效形成业务关系紧密、资源共享充分、集约效应充分发挥的业务模式。

二、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及公司的行业地位

1、旅游业务

我国旅游业处于黄金发展期，居民消费升级、交通改善、互联网科技等推动旅游业快速发展，旅游越来越成为人民大众的刚性需求和生活方式，旅游业已成为我国国民经济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和与人民群众息息相关的幸福产业。同时旅游业具备软硬兼备、融合度高、覆盖

面广、拉动力强的综合特性，通过产业融合，旅游成为经济增长新引擎，“旅游+”成为产业体系升级扩容的新动力。出境旅游方面，国家“一带一路”战略为出境游带来主题机遇，特别在居民收入增长和旅游消费升级推动下，大交通、签证、假期等便利因素影响下，我国出境旅游热度持续上升。同时，随着二三线城市国际航线、签证服务中心的新增和加密，二三线城市出境旅游人数快速增加。

2018年上半年，国民旅游消费需求旺盛，旅游与文化、创意、科技的融合创新备受关注，品质提升与绩效改善趋势愈发显现。国内旅游增长稳定，入境旅游市场稳中有降，出境旅游市场平稳发展，国内旅游人数28.26亿人次，比上年同期增长11.4%；入出境旅游总人数1.41亿人次，同比增长6.9%；出境旅游人数7131万人次，比上年同期增长15.0%。（数据来源：2018年8月22日，文化和旅游部数据中心《2018年上半年旅游经济主要数据报告》）

当前我国旅游市场消费需求逐步呈现个性化、多样化、体验化、深度化等典型特征，出境旅游“消费升级、品质旅游”的特征与趋势也愈发显现，选择升级型、个性化的旅游产品，深度体验目的地的游客占比不断提升。为顺应旅游产业消费升级的发展趋势，公司继续致力于研发“新、奇、特、高”及私人订制类系列旅游产品，开发个性主题特色产品线路，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馈效果。中高端旅游产品的个性研发、特色主题设计及强有力的上下游渠道资源整合能力，成为公司持续领跑行业龙头地位的强劲助推器。

在“一带一路”的倡导下，中国不断加强与沿线国家的旅游合作，“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已经成为中国出境游新的发力点，国民出境游目的地日趋多元化。公司自2015年开始深入发掘丝路沿线旅游资源，将其引入各个产品线，覆盖邮轮、高端团队游、主题旅游等业务。围绕“丝绸之路”大IP，融合陆地及海上丝绸之路，打造多方位发展的丝路旅游产品体系。

2、航食、铁路配餐行业

2018年上半年，我民航业继续保持稳中有进、稳中向好态势。截至6月底，全行业完成运输总周转量584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2.97亿人次，同比分别增长13%、12.4%。民航旅客周转量在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的比重达31%，比去年底提升2个百分点。全行业共完成运输飞行563万小时，同比增长10.2%。（数据来源：2018年全国民航年中工作会议）

2018年1月至6月，国家铁路发送旅客15.91亿人次，同比增长7.7%，旅客发送量完成进度为近3年最好水平。今年以来，铁路部门完成江湛、昆楚大两条新线开通运营，持续优化旅客列车开行结构，努力实现运力投放与客流需求精准匹配，满足日常、周末、小长假、春运暑运及突发客流的需求，运输成绩屡创新高。同时，铁路部门继续狠抓基本服务整治，大力推进智能导航、便民托运、互联网订餐、常旅客服务、自助实名验证等重点工作，截至6月底，270万人正式成为常旅客会员，互联网订餐点和特产预订站扩大到38个。（数据来源：中国铁路总公司发布）

全国民航客运及铁路客运快速发展，为公司航食、铁路配餐业务提供良好的发展环境与机会。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	--------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同比上涨 37.49%，主要系新华航食在建工程增加 845,399.27 元。
存货	存货增加 46.28%，主要系航食企业为旺季增加了备货。
预付款项	预付账款余额增加 43.03%，主要因业务发展，飞机包位预付款增加导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比增加 76.06%，因预付工程款增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固定资产	CAISSA TOURISTIC (GROUP) AG	544,630.21 元	德国				0.02%	否
固定资产	Aberdeen Tours Inc.	8,291 元	美国				0.00%	否
固定资产	CAISSA DMC (US),Inc.	10,641.94 元	美国				0.00%	否
无形资产	CAISSA TOURISTIC (GROUP) AG	9,197.01 元	德国				0.00%	否
长期股权投资	CAISSA TOURISTIC (GROUP) AG	14,613,600 元	德国				0.64%	否
长期股权投资	Aberdeen Tours Inc.	13,874,000 元	美国				0.61%	否
长期股权投资	CAISSA DMC (US),Inc.	346,850 元	美国				0.02%	否
其他情况说明	境外长期股权投资已于合并时抵消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产品研发优势。公司在产品研发与专业运作领域具备较强的原创性，通过对消费者需求的准确把握，将艺术、音乐、体育等文化内涵引入产品研发，截至目前，公司旅游业务拥有覆盖全球120多个国家和地区、超过20,000种服务于不同人群的高端特色旅游产品。同时，公司持续布局发展体育旅游，借助世界杯、奥运会、欧洲、美洲的篮球、足球、高尔夫等多项国际顶级赛事的观赛游和大型体育赛事参赛游的组织接待经验，倾力打造体育旅游大IP。近几年公司顺应“一带一路”倡议，深入发掘丝路沿线旅游资源，融合陆地及海上丝绸之路，

打造了多方位发展的丝路旅游产品体系。

2、服务优势。公司开创性地提出了二代、三代及四代旅游门店，通过体验门店的视频、图片、微商技术及旅游顾问的综合讲解为消费者提供全面的旅游产品认知，将传统意义上被动服务的服务理念转变为主动、积极服务，大幅度提高了消费者满意度；其次，公司独特的线上线下一体化的商业模式很好地契合了低频高价的出境游消费市场，为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3、资源优势。通过全球战略布局，公司在汉堡、慕尼黑、法兰克福、巴黎、伦敦、洛杉矶等地建立了旅游目的地接待公司，同时已与全球各大洲12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境外接待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

公司持续布局航空资源，已与国内、国际的80多家航空公司建立了密切合作关系，其中包括海南航空，中国国际航空公司，德国汉莎航空集团（汉莎航空、瑞士航空、奥地利航空），芬兰航空，北欧航空，美联航，美国航空，新加坡航空，泰国航空，加拿大航空，首都航空，以色列航空等。

酒店方面，公司已与国内、国际30余家知名酒店集团达成合作关系，其中包括万豪酒店集团、希尔顿酒店集团、洲际酒店集团、雅高酒店集团、文华东方酒店集团、悦榕庄酒店集团等。

邮轮板块方面，与皇家加勒比游轮、歌诗达邮轮、公主邮轮、MSC地中海邮轮、星梦邮轮、夸克邮轮等11家全球性邮轮公司达成深度合作，推出“全系列”邮轮产品，涉及母港、海外及极地环球航线，目的地覆盖亚洲、欧洲、美洲、大洋洲、非洲及南北极等。

签证是出境游旅行社开展业务重要的制约因素之一，据此，公司推出专业签证子品牌“签动全球”，其业务覆盖全球105个国家和地区，致力于为中国游客出境旅游提供完善的、专业的、一体化的签证服务。

4、品牌优势。2017年及2018年，凯撒旅游连续两年入榜BrandZ™最具价值中国品牌100强；2018年1月22日，凯撒旅游荣获由旅业传媒颁发的国家旅业奖最具行业价值旅行社”、“出境游5大运营商”；2018年4月9日，凯撒旅游荣获奥地利国家旅游局颁发的最高荣誉，这是奥旅局在中国市场上首次为旅行社颁发荣誉证书；2018年5月，凯撒旅游荣获由德国汉莎集团颁发的“2017年度杰出出境旅行社金奖”，这是凯撒旅游作为汉莎集团中国区核心合作伙伴，连续三年获此殊荣，品牌优势凸显。

同时，公司食品业务始终坚持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以高质量的航空及铁路配餐服务广大旅客，在消费者心中树立良好品牌形象。公司下属新华航食，海南航食，三亚航食，甘肃航食，新疆航食均已通过GB31641-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航空食品卫生规范》达标认证，且新华航食是中国大陆唯一一家拥有犹太餐生产资质的企业，拥有亚洲最大的犹太厨房；三亚汉莎航食方面引入德国汉莎空厨生产运营标准及经营理念，以先进标准化管理提升业务水准。2018年5月，海南航食、三亚航食、新疆航食分别荣获中国食品工业协会颁发的2018中食冷航旅餐优秀厨师烹饪竞标赛”创意菜团体冠军、创意菜团体季军、创意菜团体季军荣誉。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67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10.6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0.75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2.2%。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年度经营计划，有序开展各项重点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旅游业务发展

2018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围绕“旅游+”为核心全面加强产业链布局，坚持渠道+产品+资源一体化发展，加大旅游全产业链及一站式旅游服务平台体系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上下游资源协调整合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旅游服务实现收入31.99亿元，同比增长9.54%。

1、优化零售渠道布局，提升线上运营能力

为顺应旅游产业消费升级的发展趋势，自2017年开始公司不断调整零售渠道布局以适应产品的变化，以实现全国网络布局最优化，高效化。同时，公司联合各目的地旅游局及航空公司结合热门旅游话题，打造了多个精品主题门店，致力为游客提供最佳服务体验。

2018年上半年，公司继续优化零售渠道布局，提升门店服务体验，着力推进旅游服务全流程线上化、移动化，通过产品与客户端移动技术研发与投入，提升客户体验和公司运营效率，通过线上平台更充分的串联出行前中后期各个环节，实现与顾客全流程互动，提升旅游服务品质。

2、定制服务不断升级，创新定制旅游新模式

当前，我国旅游市场消费需求逐步呈现个性化、多样化、体验化、深度化等典型特征，旅游市场“消费升级、品质旅游”的特征与趋势也愈发显现，选择升级型、个性化的旅游产品，深度体验目的地的游客占比不断提升，“优质旅游”更是成为2018年全国旅游工作会议上重要主题之一。

长期以来，公司积极拥抱旅游产业消费升级，不断加大产品差异化、增强深度体验创新，包括推出以挖掘目的地特色旅游资源为主的“新、奇、特、高”系列以及以“个性化”和“深度体验”为特色的幸福私家团系列等轻定制旅游产品。

2018年上半年，为进一步满足旅游市场私人定制时代刚需，凯撒旅游正式推出定制游子品牌——“明智优选”，瞄准定制旅游市场，提供“专属定制路线”、“1对1定制师服务”、“发现旅行灵感”等多种定制方式，并在业内率先尝试将“知识付费”这一概念引入定制旅游业务中。

3、夯实体育旅游细分市场，持续布局热门体育IP

体育旅游市场正迎来行业发展的黄金时期，在政策利好不断以及消费升级的大背景下，体育旅游成为体育产业和旅游产业新的风口。凯撒旅游依托公司出境游全产业链布局优势，持续布局发展体育旅游，打造体育旅游大IP。公司为2018韩国平昌冬奥会中国大陆地区独家票务代理及中国奥委会、中国体育代表团接待服务类供应商、连续四次成为奥运官方接待机构。

2018年，凯撒旅游不断创新体育旅游产品与模式，为消费者打造独具特色旅游体验。借助奥运IP，公司深挖冰雪旅游市场，积极布局冰雪旅游，推出美国加州冰雪体验、日本冬日

雪趣等特色冰雪游产品。结合热门体育赛事，不断推出欧洲足球联赛、网球大满贯、NBA以及世界杯等国际顶级赛事的观赛游产品。同时，联手乐播足球打造“体育旅游+足球明星IP”的观赛游新模式，共同推出“意大利激情观赛之旅”，此次合作是以足球明星IP效应带动观赛游走向泛娱乐化的有益尝试。

4、布局国内旅游市场，致力并行打造入境游及国内游的高端品牌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全球化网络布局、强大资源优势、优质产品研发能力，持续布局国内游和入境游市场。2018年上半年，公司在国际大型旅游展会ITB Berlin上发布涵盖文化、美食、户外、邮轮等诸多领域的十二大“入境游”主题路线，在北京国际旅游博览会（BITE）着力推出“国内入境”板块，以“精雕细琢，品质中国”为研发理念，让境内外游客深入体验中国魅力。同时，推出首届国内精品线路热卖会“中国心 中国行”，将专业的产品研发和优质的服务理念充分融入国内游发展，全力打造“船游中国”系列、“发现新玩法”系列、“茶文化”系列，“奇幻海岛”系列等涉及多主题多、目的地深度体验产品。

未来，凯撒旅游将在出境游、入境游、国内游“三大市场”形成协同发展效力，在专注于“走出去”的同时，积极探索如何将境外游客“引进来”，利用公司在汉堡、慕尼黑、法兰克福、巴黎、伦敦、洛杉矶等6个海外分公司的战略布局，以及“境内外一体化、零时差”的操作模式，在“三大市场”为游客提供更优质、更具特色的旅游服务。

5、助力“中欧旅游年”，全线升级欧洲游产品

近年来，随着消费升级和旅游便利化程度不断提升，欧洲在中国游客心目中的认可度和重游率持续攀升。欧洲市场作为凯撒旅游所有业务中发展最久、开发最深度的目的地区域，公司以2018年“中欧旅游年”为契机，全线升级欧洲游产品，不仅覆盖43个欧洲国家/地区，而且从观光旅游向主题文化旅游扩展，从各国首都深入到大城小镇，从团队游延伸到个性化定制游，涉及蜜月、闺蜜、亲子、户外、徒步、观赛、游学、健康等28个主题。同时围绕今年的发展战略和旅游趋势，凯撒旅游发布了“海陆双享”系列、“享住全球”系列、“大河之旅”系列、“走遍欧洲”系列、“欧洲轻体验”系列、“音乐盛典”系列、“嗨·自由”系列、“游学亲子”系列、“健康疗养”系列产品，通过产品内容创新和形式升级，更加贴合游客对品质旅游体验的需求。

6、子品牌陆续亮相，“创新+服务”彰显品牌价值

报告期内，凯撒旅游子品牌“凯撒名宿”全新亮相，与其同名的民宿频道同步上线凯撒旅游官网，这些有着丰厚文化底蕴的境外精品非标住宿资源一经推出，迅速吸引了业界和游客的关注，为广大游客深入体验目的地文化和生活方式提供崭新的接口，更好地满足日益高涨的大众文旅消费需求，迎合客人对于目的地旅游个性化、体验化、情感化、休闲化以及美学体验的向往。

2018年3月26日，凯撒旅游再度上榜“BrandZ™2018 最具价值中国品牌100强”。公司不断提升“凯撒旅游”品牌影响力，同时，强化子品牌业务，目前已成功孵化出“凯撒邮轮”、“凯撒体育”、“滑遍天下”、“签动全球”、“明智优选”等专业子品牌，同时公司正在全力打造海外生活服务平台，业务涵盖教育、游学、康养、医疗、移民等多元化海外生活新场景，提供细分领域的专业服务，以“创新+服务”彰显品牌价值。

（二）食品业务发展

2018上半年，公司航食及铁路配餐业务实现收入5.6亿元，同比增长17.68%。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巩固航食及铁路配餐原有市场份额的同时，不断拓展新的服务航线及铁路路线，其中航食业务新增包头-广州、鄂尔多斯-西安、鄂尔多斯-长春、三亚-乌鲁木齐等29条服务航线；铁路配餐业务新承接昆明-西安、兰州-西安—张掖、兰州-北京线、兰州-广州、厦门-上海、

厦门-郑州、厦门-南京等22条铁路线各站服务标的。公司食品业务始终坚持强化食品安全管理，并顺应产业发展趋势，持续进行技术改造和创新，完善优化铁餐信息化系统，实现对经营数据及时进行多维度有效管理分析。

二、主营业务分析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767,494,805.65	3,404,658,918.62	10.66%	
营业成本	3,078,820,739.88	2,782,953,951.49	10.63%	
销售费用	349,852,214.16	293,000,507.22	19.40%	
管理费用	122,044,253.95	145,050,875.22	-15.86%	
财务费用	58,268,662.55	45,195,880.63	28.92%	本期增加了 7 亿元公司债券财务利息费用
所得税费用	40,584,475.46	35,502,248.01	14.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08,743.67	-83,941,007.80	76.40%	销售收入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04,424.72	19,459,540.39	-324.08%	去年同期取得 5905.59 万投资收益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11,899.97	206,035,750.63	-145.14%	去年同期发行 7 亿元公司债券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900,039.12	134,549,952.18	-215.87%	因去年同期公司债券及投资收益金额巨大，导致今年同比下降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6月份公司投资收益为 59,055,905.30元，主要来源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让收益。2018年1~6月份公司投资收益为 -5,574,853.36元，同比下降109%，影响净利润-64,630,758.66元。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旅游服务	3,198,979,747.65	2,771,734,285.46	13.36%	9.54%	10.17%	-0.49%
配餐业务	560,084,713.56	305,509,732.30	45.45%	17.68%	14.52%	1.50%
物业租赁业务	8,430,344.44	1,576,722.12	81.30%	0.13%	343.37%	-14.48%
分产品						

旅游服务（公民零售）	2,179,012,729.59	1,833,328,702.26	15.86%	10.97%	11.59%	-0.47%
旅游服务（公民批发）	526,853,296.22	504,190,923.95	4.30%	-8.46%	-6.97%	-1.54%
旅游服务（企业会奖）	493,113,721.84	434,214,659.25	11.94%	29.38%	31.20%	-1.23%
航空配餐及服务	440,491,366.83	254,992,893.85	42.11%	10.02%	8.65%	0.73%
铁路配餐及服务	119,593,346.73	50,516,838.45	57.76%	58.24%	57.46%	0.21%
物业租赁业务	8,430,344.44	1,576,722.12	81.30%	0.13%	343.37%	-14.48%
分地区						
北京地区	2,022,331,311.65	1,657,551,924.11	18.04%	20.14%	21.52%	-0.93%
东北地区	275,471,426.34	243,056,907.48	11.77%	20.80%	16.08%	3.59%
华南地区	434,267,576.74	340,485,821.15	21.60%	-7.68%	-8.90%	1.05%
华东地区	420,913,286.52	387,091,794.17	8.04%	-13.88%	-12.75%	-1.19%
西南地区	338,443,409.12	244,331,478.32	27.81%	109.71%	65.10%	19.51%
华中地区	92,159,224.18	83,803,100.09	9.07%	-51.26%	-36.42%	-21.23%
西北地区	65,653,320.04	38,410,602.65	41.49%	-1.77%	12.07%	-7.23%
海外	118,255,251.06	84,089,111.91	28.89%	1.25%	7.65%	-4.23%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262,961,876.81	36.15%	1,603,342,332.74	27.40%	8.75%	
应收账款	1,127,317,729.99	18.01%	908,085,321.97	15.52%	2.49%	
存货	15,861,789.05	0.25%	13,433,074.19	0.23%	0.02%	
投资性房地产	79,877,928.51	1.28%	71,183,101.80	1.22%	0.06%	
长期股权投资	16,553,129.71	0.26%	16,809,407.17	0.29%	-0.03%	
固定资产	244,228,262.71	3.90%	235,658,813.88	4.03%	-0.13%	
在建工程	3,100,460.69	0.05%	124,776.44	0.00%	0.05%	

短期借款	773,410,451.77	12.35%	1,038,800,000.00	17.75%	-5.40%
------	----------------	--------	------------------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8,767,737.11	货币资金中的质保金、保证金、存单质押
固定资产	56,307,066.50	新华航食售后回租抵押
无形资产	18,944,565.86	新华航食售后回租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6,679,565.81	新华航食售后回租抵押
应收账款（注）	3,033,698.75	新华航食售后回租质押
应收账款	800,000.00	浙江天天商旅债权保理业务（质押）
合计	174,532,634.03	--

注：公司应当披露截至报告期末的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的情况，以及该等资产占有、使用、受益和处分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和安排。如相关事项已在临时报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仅需披露该事项概述，并提供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的相关查询索引。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凯撒同盛	子公司	旅游服务	800,000,000	4,230,182,331.72	1,403,900,794.12	3,198,979,747.65	89,550,600.42	76,430,445.83
北京航食	子公司	航空配餐	120,000,000	633,184,208.39	313,806,649.81	174,870,860.96	31,597,869.04	23,633,804.23
海南航食	子公司	航空配餐	50,014,500	319,556,361.40	134,086,354.59	86,662,659.52	18,336,676.50	13,637,815.24
三亚航食	子公司	航空配餐	20,000,000	179,097,533.63	94,154,661.69	85,097,883.25	24,870,840.70	18,733,966.80
新疆航食	子公司	航空配餐	24,000,000	115,604,996.04	48,232,910.02	36,668,078.34	7,412,754.94	5,563,316.19
武汉易食	子公司	铁路配餐	20,000,000	151,179,646.76	84,568,535.42	119,593,346.73	-8,183,719.27	-8,029,912.31
宝鸡国贸酒店	子公司	酒店服务	88,880,000	50,078,471.49	41,680,195.86	153,559.72	-2,003,569.31	-2,001,270.24
宝鸡易食广场	子公司	物业出租	60,000,000	60,129,392.34	21,879,742.46	4,887,453.41	1,053,078.60	1,052,794.24
甘肃航食	子公司	航空配餐	18,000,000	79,344,484.13	32,830,740.29	28,985,241.70	5,106,089.95	4,687,185.4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旭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股东增资	无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8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我国公民对旅游消费需求的不断增加，出境旅游近年来快速发展，加上旅游业是绿色产业，行业进入壁垒低、投入资金少、综合效益好，因此，众多企业进入旅游行业且数量不断增长。目前出境旅游业已成为产业投资的热点，行业创新及行业整合加速，市场竞争日趋激烈。

食品行业方面，国内航食配餐现已形成以航空公司旗下的配餐公司、机场旗下的配餐公司和不依托航空公司和机场而独立存在的配餐公司竞争格局，受此格局影响使行业竞争加剧。

为此，公司将采取加强上游资源整合、进一步强化零售领先地位、加强研发差异化旅游产品等措施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以确保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

2、服务质量及食品安全控制风险

旅游业作为第三产业，其产品最重要的组成部分就是服务，服务质量的把控对公司的发展和品牌形象有着重要的影响。基于此，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的特点建立了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地接社质量管理体系、领队导游质量管理体系、客户服务体验质量管理体系、内部工作流程质量管理体系等严格的质量管理措施，对出境旅游及食品生产的各个环节实施系统全面的质量控制。

随着市场出现食品安全问题的各类事件，对公司在原材料采购及生产过程中带来一定隐患，面临食品安全问题的风险，为提高食品质量，公司参照国家食品安全各项指标的标准，建立食品安全手册及管理体系，更是专门成立监测小组，检测食品在采购，生产及销售阶段的各个环节，以确保食品安全。

3、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经营出境旅游业务，旅游服务活动的目的地大都是境外热点旅游地区，公司的旅游产品主要是以人民币对客户进行报价和销售，然后再用美元、欧元等外汇向境外合作伙伴进行旅游资源采购款项的支付。因此，人民币汇率的波动会直接影响公司的采购成本和经营业绩，公司面临汇率波动风险。

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有效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造成不良影响，公司将根据业务需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4、不可抗力风险

出境旅游行业受政治、经济、社会、文化、自然等因素的影响较大，上述因素会影响到客户对旅游目的地的选择，也将直接影响公司该目的地旅游产品的销售及业绩。为此，公司

将进一步加强安全管理，优化安全管理的流程，完善安全管理的措施，做好风险评估及备案，努力提高旅游业务灵活性，将可能的潜在损失降到最小。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5.99%	2018 年 01 月 02 日	2018 年 01 月 0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8-001）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6.94%	2018 年 01 月 11 日	2018 年 01 月 1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8-003）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8.71%	2018 年 02 月 13 日	2018 年 02 月 14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8-017）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03%	2018 年 04 月 18 日	2018 年 04 月 1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8-042）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0.26%	2018 年 05 月 18 日	2018 年 05 月 1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8-06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						

或权益变动 报告书中所 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 所作承诺	海航旅游集 团有限公 司;凯撒世 嘉旅游管理 顾问股份有 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 补偿安排	海航旅游、凯撒世嘉承诺标的公司 2015 年度、 2016 年度、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 不低 16,180 万元、20,840 万元、25,370 万元。 如果标的公司未能达到承诺净利润的,海航 旅游、凯撒世嘉同意作出相应补偿,补偿方 法具体由海航旅游、凯撒世嘉和受让方另行 签署《业绩补偿协议》约定。	2015 年 01 月 01 日	2015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已完成。
首次公开发 行或再融资 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 诺						
其他对公司 中小股东所 作承诺	海航旅游集 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 诺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自 2017 年 8 月 3 日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累计增 持本公司 3,181,081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0.3961%,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 动人承诺在增持完毕之后 6 个月内及法律规 定的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7 年 08 月 25 日	2107 年 8 月 25 日-2018 年 2 月 25 日	已完成。
	海航凯撒旅 游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 用承诺	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 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 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 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同时闲置募集资 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高风险投资 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2017 年 12 月 04 日	2017 年 12 月 4 日-2018 年 4 月 4 日	已完成。
承诺是否及 时履行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 决执行情况	披露 日期	披露索引
2012年4月30日,凯撒国际旅行社与美佳包机有限公司签订了《美佳包机有限公司-标准客户合同》及《美佳包机-补充协议》,约定双方合作经营"北京-马累-北京"航线,由美佳包机有限公司向凯撒国际旅行社出售该航班的座位,凯撒国际旅行社支付相应的价款和保证金,同时合同中还约定了凯撒国际旅行社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不得与其他航空公司合作经营该条航线的排他性条款。2012年6月29日,凯撒国际旅行社向美佳包机有限公司发出《解约通知函》,对双方签署的前述包机合同提出解约。2012年9月10日,美佳包机有限公司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首次提起诉讼。2014年4月,凯撒国际旅行社收到美佳包机有限公司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递交的修订后的诉状,美佳包机有限公司诉称截至2012年9月10日,因凯撒国际旅行社违反合同约定未能支付相应的款项和保证金而给其造成的损失为人民币6,214,548元,要求凯撒国际旅行社承担上述损害赔偿金。2014年11月,凯撒国际旅行社收到美佳包机有限公司向香港特别行政区	7,911.64	否	香港:根据香港法的规则,目前双方在证据材料交换阶段。 国内:2015年11月23日,在国内另案起诉,通过国内诉讼争取使香港的案件无法审查撤诉。传票已送达至美佳航空,第一次通知开庭时间为2017年4月13日,但对方缺席,经律师与法官沟通,为确保程序严谨,法官进行境外司法送达程序,第二次通知开庭时间为2017年5月18日。对方未到庭,法院按照缺席进行了审理,等待法院判决结果。朝阳区人民法院已开庭审理完毕,现正等待审判结果。	暂无	暂无	2015年04月18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p>高等法院商业法庭再次提起的诉讼,美佳包机有限公司诉称自 2012 年 9 月 1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因凯撒国际旅行社违反合同约定未能支付相关款项而给其造成的损失为人民币 52,370,172 元,因凯撒国际旅行社违反合同排他性条款给其造成的损失为人民币 26,746,263 元,要求凯撒国际旅行社承担上述损害赔偿金,并要求阻止凯撒国际旅行社违反合同排他性条款的行为和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p>						
<p>2012 年 10 月 8 日,原告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陕西国茂实业有限公司(下称第三人)同被告宝鸡市华创天利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第一被告)就宝鸡国贸大酒店整体租赁用于酒店经营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分别签订了《国贸大酒店整体房产租赁合同书(主楼)》、《陕西国茂实业有限公司房产租赁合同》、《国贸大酒店房产租赁合同书(后四楼)》及《补充协议》。其中,原告与第一被告签署的《国贸大酒店整体房产租赁合同书(主楼)》约定:甲方(即原告,下同)同意将位于宝鸡市经二路 155 号的房产,即宝鸡国贸大酒店主楼内一楼至四楼、八楼至十九楼(不含正门外东西两侧门面房)整体出租给乙方(即第一被告,下同)用于酒店经营;租赁期限为 12 年,即自 2012 年 10 月 08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07 日止;乙方装修免租期为 10 个月,即自 2012 年 10 月 08 日起至 2013 年 08 月 08 日止;2013 年 08 月 08 日为租赁费起算日;租赁费为每月 34 万元,合计年租赁费为 408 万元;乙方应按合同月缴纳租赁费,每月租赁费应提前 5 个工作日汇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同时自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向甲方交纳合同保证金 90 万元(无息);租赁期内</p>	1,473.51 否		<p>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接到《陕西省宝鸡市中级人民法院案件受理暨交费通知书》(2017 宝中收字第 39 号),原定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在宝鸡中院民三庭进行证据交换,但对方申请延期举证,本案件延期审理。2018 年 3 月 9 日,公司接到法院送达的传票,本案已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开庭审理。3 月 29 日,被告当庭提交精神鉴定证明及中止审理申请,以被告丧失行为能力且尚未明确法定代理人为由要求中止案件审理,法官当庭未作出裁定,我方正在推进诉讼保全事宜。本案于 7 月 24 日上午开庭审理,我方当庭提交追加诉讼请求的申请和明确诉讼请求,要求将逾期违约金及起诉之日起至实际移交房屋之日的房租增加进诉请数额,对方同时提出反诉申请。法院宣布将于 9 月份再次开庭。</p>	暂无	暂无	<p>2017 年 04 月 12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p>

(含装修期间),乙方所使用的水、电、燃气、通讯、网络等公共事业所产生的全部费用乙方应按时足额向甲方缴纳(或由甲方代收);并约定乙方如未按期足额缴纳租赁费,逾期应付双倍租金;如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均可向租赁房产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	--	--	--	--	--	--	--	--	--	--	--	--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海南海航航空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	接受劳务	机票采购	协议定价	市场价	19,528.3	35.12%	75,20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	2018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053)
大鹏航旅信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	接受劳务	机票采购	协议定价	市场价	12,334.28	22.18%	61,80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	2018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053)
香港航	其它关	接受	机票采	协议定	市场价	9,481.19	19.75%	30,040	否	银行转	市场价	2018年	巨潮资讯网

空有限公司	关联方	劳务	购	价						账		04月28日	www.cninfo.com.cn (2018-053)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	接受劳务	机票采购	协议定价	市场价	5,835.51	10.49%	23,289.69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	2018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053)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月饼及团款	协议定价	市场价	4,502.27	12.73%	46,29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	2018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053)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它关联方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团款、配餐及机上服务	协议定价	市场价	20,736.27	58.64%	43,386.86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	2018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053)
合计				--	--	72,417.82	--	280,006.5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18年全年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发生额预计不超过0.12亿元，2018年上半年实际发生0.046亿元；2018年全年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发生额预计不超过27.59亿元，2018年上半年实际发生5.67亿元；2018年全年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发生额预计不超过5.56亿元，2018年上半年实际发生2.63亿元；2018年全年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劳务发生额预计不超过7.15亿元，2018年上半年实际发生0.90亿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18年4月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参股子公司北京首航假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的股权转让给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因海航旅游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年04月0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1、2009年12月30日，公司与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订立《托管协议》，据此协议，本公司拥有对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三亚航食6%股权除股权收益和处置之外的全部股东权利，报告期内该协议继续履行。

2、对在旅行社及相关业务与凯撒同盛存在潜在同业竞争的海航集团6家公司，根据各公司实际情况，考虑到各方因素，重组中采取了由凯撒同盛先托管后进行转让及关停的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海航集团、海航旅游同时作出如下承诺：重组完成后36个月内，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将通过关停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重组完成后24个月内，海航集团将海南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北京新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和山西幸运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权全部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海南美兰机场旅游服务有限公司（原名为海南美兰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省旅游集团天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原名为吉林省旅游集团天马国际商务旅行社有限公司）将其旅行社业务进行关停，注销旅行社业务资质，并同步修订公司经营范围，今后不再以任何方式经营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竞争关系的业务或经济活动。若海航集团、海航旅游或海航成员单位因违反相关声明、承诺而获得的收益由上市公司享有，如造成上市公司经济损失的，海航集团、海航旅游同意赔偿上市公司相应损失。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海南智慧口岸互联网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	1,938,584.78	316,884.05
海南新生飞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8,000.28	21,000.00
海航冷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2,255.23	12,957.42
宝鸡商场有限公司	房屋	27,600.00	39,600.00
宝鸡商场有限公司	土地	1,114,285.71	2,897,142.8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14,710,500.00	14,710,500.00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348,756.20	1,573,206.58
海南新生飞翔文化有限公司	房屋	12,000.00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30,965.43
重庆鼎瑞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119,611.93	149,428.80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场地	68,517.52	68,571.42

注1：本公司原下属分公司宝鸡市宝鸡饭店（全部资产、负债已于2014年注入宝鸡市易食国际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与宝鸡商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鸡商场”）于2008年7月31日签订《土地租赁协议》，协议约定宝鸡市宝鸡饭店将位于陕西省宝鸡市红旗路3号的3,900.0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租赁给宝鸡商场用于超市经营，月租金为130元/平方米。依据上述协议内容，宝鸡商场每年支付宝鸡市宝鸡饭店土地租赁含税金额608.40万元；此外宝鸡商场租赁宝鸡市宝鸡饭店客房12间，年含税租金收入13.248万元。

注2：公司与关联方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承租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乙2号海南航空大厦A座17层，承租房屋建筑面积：783.22平米。租赁期限：自2016年7月1日起至2018年6月30日止，共计24个月，月租金210,392.70元。

注3：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陕西国茂实业有限公司合计拥国贸大楼22,873.95平米房产。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实际经营酒店业务，因消防系统

未通过消防部门验收，未取得特种行业经营许可证。2011年1月24日，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和陕西国茂实业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因设施老化等原因向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停业装修。2012年10月，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和陕西国茂实业有限公司将合计拥有国贸大楼22,873.95平方米房产及附属设备设施出租给非关联方宝鸡市华创天利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经营酒店；租金：每年440万人民币，租金自第6年起每两年增长5%，免租期10个月；租赁期限：12年；由承租方宝鸡市华创天利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装修及改造；安置原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员工不超过96人，并承担除五险一金外的全部人工成本；承担对国贸大楼8楼原租户违约赔偿金50万元；承租方自租赁期第二年起每合同年度支付综合服务费5万元。因对方自2013年12月份开始一直拖欠租金，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在2014年3月至12月，未确认租赁收入及相关税金。2015年末本公司（即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和陕西国茂实业有限公司，本段内往下均简称本公司）与承租方签订补充协议，主要约定：补充协议签订后，承租方先行向本公司支付欠付的租金6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原《租赁合同书》累计应收未收承租方8,850,000.00元（含25个月租金及100,000.00元综合管理费），在本公司减免其中8个月租金2,800,000.00元的基础上，承租方应于2016年6月30日前付清所欠租金及综合管理费6,050,000.00元，且每月至少支付15万元。基于本公司已于2015年末按补充协议收悉承租方60万元，且承租方按补充协议约定在上年报告期后（2016年1至2月份）陆续回款，每月各15万元，本公司在2015年度确认了承租方自2014年3月份以来欠付的租金收入，减免后具体金额为5,233,333.30元。但承租方仅在2016年1至5月支付了3笔15万元，其他租金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前仍未支付，导致补充协议自动失效，双方应按原《租赁合同书》继续执行。鉴于该应收款项的收回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未确认2016年全年的租赁收入并将前期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待后续通过诉讼等形式收回款项后再做确认和转出。相关诉讼情况详见本节“八、诉讼事项”内容。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北京新华空港航	2016年03	5,000	2017年05月17	5,000	连带责任保	12月	是	否

空食品有限公司	月 05 日		日		证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05 月 24 日	2,000	2017 年 06 月 01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月	是	否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05 月 24 日	6,000	2017 年 06 月 14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月	是	否
凯撒同盛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 05 月 24 日	20,000	2017 年 07 月 05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月	否	否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05 月 24 日	10,000	2017 年 09 月 25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9 月	是	否
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2017 年 05 月 24 日	2,000	2017 年 10 月 24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月	否	否
浙江天天商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017 年 05 月 24 日	2,000	2017 年 10 月 25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月	否	否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05 月 24 日	10,000	2017 年 10 月 31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8 月	是	否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05 月 24 日	18,000	2018 年 01 月 18 日	18,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月	否	否
甘肃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2017 年 05 月 24 日	350	2018 年 01 月 03 日	178.5	连带责任保证	12 月	否	否
甘肃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2017 年 05 月 24 日	150	2018 年 02 月 07 日	76.5	连带责任保证	12 月	否	否
新疆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02 日	1,000	2018 年 03 月 29 日	510	连带责任保证	12 月	否	否
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18 日	3,000	2018 年 05 月 28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51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78,76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78,76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45,76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宁波市泛亚航空包机有限公司	2017年05月24日	1,500	2017年04月27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12月	是	否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05月18日	3,000	2018年06月08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7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4,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4,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3,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6,51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83,26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83,265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48,765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3.2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21,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21,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凯撒旅游将绿色发展与企业经营紧密结合，在公司内部加强绿色办公宣传，最大限度地提高资源的利用效率，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的生活方式，培养员工从我做起，从小事做起，自觉养成节能节水的绿色办公仪式。

传递绿色环保理念，推进环境保护公益活动。凯撒旅游一直致力于倡导游客在旅游过程中，保护各地的自然环境、尊重当地风俗习惯。并积极响应“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科学论断，为更多的绿水青山，带去高素质的游客，也努力引导游客与绿水青山和谐共处，为绿水青山，更添一抹“绿”。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凯撒旅游2018年上半年启动并完成两项精准扶贫项目，与陕西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合作，向陕西贫困地区中小学生和留守儿童、事实孤儿捐赠安全爱心包；与陕西证监局、陕西省上市公司协会对接，针对陕西省11个深度贫困县2018年考取文理科各前10名贫困大学生进行捐助，为教育扶贫事业贡献力量。

一、基本方略

为贯彻落实中共十九大报告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指示，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发挥资本市场作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的意见，凯撒旅游围绕产业扶贫、教育脱贫、兜底保障等方面开展公司精准扶贫工作，履行上市公司企业社会责任。

二、总体目标：

1、打造优质旅游资源，实现旅游扶贫

努力打造优质户外旅游目的地，通过覆盖全国核心城市的网络布局，持续为当地旅游资源“引流”。

2、教育扶贫，防止未来贫困

为儿童提供安全、健康的生活环境、教育环境及心理环境，形成长效帮扶机制。

三、主要任务

结合公司自身行业特点及资源，将旅游业务深入贫困地区，借助旅游扶贫方式，实现当地脱贫致富与旅游业务拓展的双赢；公司同步从教育扶贫着手，以改善贫困地区学生教育条件水平，促进贫困地区学生教育质量提升为目标，与当地建立长效帮扶机制，通过教育扶贫防止未来的贫困。

四、保障措施

1、全面打造优质旅游目的地

逐步通过参与规划户外旅游景区、开发户外体育小镇、设计营地步道、引进国际一流户外体育项目、承办户外赛事等工作，助力当地旅游扶贫事业的发展。

2、促进贫困留守儿童成长环境改善

积极参与陕西省妇女儿童精准扶贫项目，争取帮扶资金，引导资源和资金向生活困难的儿童家庭聚集，改善生活环境、提供所需的生活物资。根据前期活动对贫困家庭走访情况的了解，进一步推动贫困家庭生活水平提升，助力贫困家庭进展脱贫；整合公司现有各渠道资源，为学校提升教学条件，为贫困失学儿童创造受教育机会，为受教育儿童提供较为全面的教育资源；联系专业机构的心理志愿者，全面关注留守儿童、贫困儿童的心理健康，提供情

感交流、心理疏导，缓解该类儿童的心理压力和不安全感，使他们的心理素质、人格品质更好发展。

(2) 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凯撒旅游与陕西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合作，向陕西贫困地区中小学生和留守儿童、事实孤儿捐赠安全爱心包（安全书包、安全教育丛书），捐赠仪式由陕西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执行。凯撒旅游通过该项目向陕西地区青少年提供了学习成长的必需品，通过扶贫工作防止未来贫困，助力青少年茁壮成长。

此外，凯撒旅游还参与了陕西证监局组织的针对11个深度贫困县2018年考取的文理科各前10名贫困大学生资助项目。凯撒旅游作为陕西省辖区的上市公司代表之一，希望通过参与此次教育扶贫，充分展示陕西上市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服务困难群众、助力脱贫攻坚的社会形象和精神风貌。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1.资金	万元	5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5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1、产业扶贫

将对接河北赤城、河南兰考，逐步参与规划户外旅游景区、开发户外体育小镇、设计营地步道、引进国际一流户外体育项目、承办户外赛事等工作，努力把赤城县打造优质户外旅游目的地；发展红色旅游、黄河旅游、生态旅游等主题旅游线路，打造旅游IP，助力将兰考塑造成为红色教育、生态休闲、养生度假旅游目的地，将旅游资源向全国辐射。

2、教育扶贫

根据证监会精准扶贫要求，凯撒旅游将持续对接国家重点贫困县政府、学校，重点关注陕西地区贫困群体，推进教育扶贫、兜底保障、儿童心理关爱相关的社会责任项目。凯撒旅游拟将精准扶贫系列活动系统化、品牌化，围绕凯撒旅游精准扶贫关注的主要活动内容，统一该主题下系列活动的名称、标识、口号等，并与品牌及传播业务实行联动，在社会上建立辨识度高且专一的精准扶贫企业形象。

精准扶贫活动拟继续在相关贫困县开展。活动将贫困儿童作为帮扶对象，内容包括对接学校设立助学金；提升学校教学硬件设施环境；志愿者前往学校进行志愿活动；对接专业心理教育人士关注贫困儿童、留守儿童心理健康；深入贫困儿童家庭进行长期定点帮扶。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控股股东筹划涉及本公司购买资产相关的重大事项，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凯撒旅游；证券代码：000796）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后经核实，上述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 日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并于同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8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鉴于外部产业政策、证券市场环境等客观情况发生了较大变化，且目前标的资产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协同效应有待进一步论证，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面临一定的不确定因素，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组织召开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56,858,143	69.35%	0	0	0	146,250	146,250	557,004,393	69.37%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56,858,143	69.35%	0	0	0	146,250	146,250	557,004,393	69.3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56,458,243	69.30%	0	0	0	0	0	556,458,243	69.3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99,900	0.05%	0	0	0	146,250	146,250	546,150	0.07%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6,142,115	30.65%	0	0	0	-146,250	-146,250	245,995,865	30.63%
1、人民币普通股	246,142,115	30.65%	0	0	0	-146,250	-146,250	245,995,865	30.6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803,000,258	100.00%	0	0	0	0	0	803,000,25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董事张岭先生于2018年1月11日任职，任职前持有公司股份100,000股，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在其任职期间所持股份的75%自动锁定为有限售条件股为75,000股，则有限售条件股增加75,000股。

2、公司原董事刘江涛先生于2018年1月11日离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其所持有的285,000股公司股份在其离任后六个月内全部锁定，则有限售条件股增加71,250股。因刘江涛先生为任期届满前离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离任满六个月后，其所持股份的75%将按照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自动锁定为有限售条件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岭	0	0	75,000	75,000	公司董事张岭先生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任职，任职前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 股，按照规定，在其任职期间所持股份的 75%自动锁定为有限售条件股为 75,000 股	任期届满后 6 个月
刘江涛	213,750	0	71,250	285,000	公司原董事刘江涛先生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离任，按照规定，其所持有的 285,000 股公司股份在其离任后六个月内全部锁定	离任满 6 个月后解除所持股份的 25%，其余于原任期届满后 6 个月解除
合计	213,750	0	146,250	36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2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数量	情况	股数量	股数量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1%	255,398,283	报告期内使用 3,040,000 股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52,788,602	2,609,681	质押	255,392,720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9%	211,891,891		211,891,891	0	质押	92,888,879
大集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4%	42,847,964		0	42,847,964	质押	42,847,964
新余杭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	17,680,000		17,680,000	0	质押	17,680,000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	15,503,875		15,503,875	0	质押	15,500,000
网易乐得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	15,503,875		15,503,875	0		
新余佳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	12,390,000		12,390,000	0	质押	12,390,000
GIC PRIVATE LIMITED	境外法人	1.52%	12,203,495		0	12,203,495		
新余玖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	11,000,000		11,000,000	0	质押	11,000,000
新余世嘉弘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8,000,000		8,000,000	0	质押	8,0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新余杭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网易乐得科技有限公司、新余佳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玖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世嘉弘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 家企业为公司 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募集资金项目成为公司前 10 大股东。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和大集控股有限公司、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情况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新余杭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佳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玖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世嘉弘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均为陈小兵及马逸雯夫妇,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情况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大集控股有限公司	42,847,964	人民币普通股	42,847,964
GIC PRIVATE LIMITED	12,203,495	人民币普通股	12,203,495
宁波凯撒世嘉资产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7,898,375	人民币普通股	7,898,375
TEMASEK FULLERTON ALPHA PTE LTD	5,925,526	人民币普通股	5,925,526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 专用账户	3,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40,000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609,681	人民币普通股	2,609,681
梁学军	2,109,162	人民币普通股	2,109,16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 华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12,451	人民币普通股	1,912,451
孙希阁	1,840,890	人民币普通股	1,840,890
周彧	1,310,460	人民币普通股	1,310,46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 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 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 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和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情况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宁波凯撒世嘉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均由陈小兵和马逸雯夫妇控制，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情况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性行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情况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 注 4）	股东梁学军持有公司股份 2,109,162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90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106,262 股；股东周彧持有公司股份 1,310,460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310,46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018年5月4日，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于将本公司的3,040,000 股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交易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38%，参与交易的证券公司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回期限为364天；截至报告期末，海航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数量为255,398,283股，持股比例31.81%。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江涛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离任	2018 年 01 月 11 日	工作变动
张文博	董事	离任	2018 年 02 月 14 日	工作变动
祝涛	执行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离任	2018 年 05 月 18 日	工作变动
黄晓晖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 年 07 月 04 日	工作变动
李能	副总裁	解聘	2018 年 07 月 04 日	工作变动
曹俊雪	副总裁	解聘	2018 年 07 月 04 日	工作变动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7 凯撒 03	112532	2017 年 06 月 16 日	2022 年 06 月 16 日	70,000	7.2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附第三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未达到以上条款执行条件。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楼凯恒中心 B 座 2 层	联系人	吴云超、孙康	联系人电话	010-85130424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无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根据公司 2017 年 6 月 14 日公告的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公司拟用 5 亿元偿还中国农业银行海口海秀支行的银行短期借款，并拟用其余部分补充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于 2017 年度使用完毕。
期末余额（万元）	1.0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无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公司于2018年6月25日披露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8）》，评级结果为信用等级AA，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本次公司债券无增信机制。

本次公司债券偿债计划为：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1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6月16日至2022年每年的6月16日。若投资者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6月16日。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若投资者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6月16日。

本次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为：（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严格的信息披露；（5）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6）其他偿债保障措施；（7）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公司设置了专项偿债账户，因报告期内未发生本息偿付，所以不存在账户资金提取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无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7凯撒03”的受托管理人，于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人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了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各项职责。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不存在履行职责时可能存在利益冲突情形。受托管理人于1月17日就公司董事长变动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人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受托管理人于2018年6月29日向市场公告2017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披露地址：北京市

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预计披露网站：www.szse.cn。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报告期和上年相同期间）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52.78%	145.29%	7.49%
资产负债率	63.31%	64.28%	-0.97%
速动比率	152.26%	144.94%	7.3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86	5.17	-25.3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逾期未偿还债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

十、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十一、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已从各金融机构获得银行授信总额为10.80亿元，已使用额度为7.7341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银行贷款2.8亿元。

十二、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的约定和承诺。

十三、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公司于2018年1月11日发生董事长变更，此重大事项已在临时报告中披露，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除此之外，未发生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62,961,876.81	2,418,724,062.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461,734.89	
应收账款	1,127,317,729.99	1,055,442,344.71
预付款项	911,098,708.43	636,982,051.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6,322,673.80	372,651,546.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861,789.05	10,843,486.53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007,676.54	31,450,093.26
流动资产合计	4,710,032,189.51	4,526,093,584.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54,446,616.29	854,446,646.4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553,129.71	17,413,488.95
投资性房地产	79,877,928.51	81,611,067.81
固定资产	244,228,262.71	260,127,288.99
在建工程	3,100,460.69	2,255,061.4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215,546.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1,217,268.67	116,571,858.55
开发支出		
商誉	166,700,633.49	165,474,386.42
长期待摊费用	17,117,968.43	15,466,62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04,650.58	16,521,297.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589,632.43	22,005,085.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0,536,551.51	1,552,108,351.71
资产总计	6,260,568,741.02	6,078,201,936.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73,410,451.77	864,33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30,546,573.60	954,037,297.59
预收款项	728,056,035.94	687,664,096.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1,344,734.16	98,763,085.82
应交税费	39,614,552.39	42,216,400.06
应付利息	3,374,511.12	29,362,454.87
应付股利	40,865,920.34	41,514,206.80
其他应付款	465,710,110.51	360,191,440.5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27,632.30
其他流动负债	10,057,232.00	9,931,984.00
流动负债合计	3,082,980,121.83	3,095,538,598.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696,086,748.15	695,661,030.1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79,580,948.59	92,547,757.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133,787.88	5,138,65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0,801,484.62	793,347,443.88
负债合计	3,963,781,606.45	3,888,886,042.4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3,000,258.00	803,000,2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5,610,319.61	645,610,319.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0,848.21	-3,559,921.4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942,161.85	63,942,161.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2,211,317.06	505,562,917.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95,104,904.73	2,014,555,735.64
少数股东权益	201,682,229.84	174,760,158.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6,787,134.57	2,189,315,894.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60,568,741.02	6,078,201,936.59

法定代表人：曩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亚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凯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5,335.65	1,308,993.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0,000.00	60,000.00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1,120,753.41	31,120,753.41
其他应收款	1,089,440,084.23	1,033,056,947.75
存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8,876.53
流动资产合计	1,120,886,173.29	1,065,655,571.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44,440,086.00	844,440,086.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88,929,959.58	1,384,429,959.5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1,649.49	552,219.9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64,663.29	1,176,239.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34,896,358.36	2,230,598,505.25
资产总计	3,355,782,531.65	3,296,254,076.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68.07	5,268.07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614,519.65	3,574,410.67
应交税费	1,405,158.05	1,432,072.01
应付利息	2,800,000.00	27,860,000.00
应付股利	1,243,329.14	1,243,329.14
其他应付款	1,073,375,074.04	952,019,581.95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79,443,348.95	986,134,661.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696,086,748.15	695,661,030.1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6,086,748.15	695,661,030.15
负债合计	1,775,530,097.10	1,681,795,691.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3,000,258.00	803,000,2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52,433,313.54	852,433,313.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581,419.25	61,581,419.25
未分配利润	-136,762,556.24	-102,556,605.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0,252,434.55	1,614,458,384.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55,782,531.65	3,296,254,076.8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3,767,494,805.65	3,404,658,918.62
其中：营业收入	3,767,494,805.65	3,404,658,918.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22,004,885.46	3,274,426,886.17
其中：营业成本	3,078,820,739.88	2,782,953,951.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305,657.03	6,764,509.74
销售费用	349,852,214.16	293,000,507.22
管理费用	122,044,253.95	145,050,875.22
财务费用	58,268,662.55	45,195,880.63
资产减值损失	4,713,357.89	1,461,161.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74,853.36	59,055,905.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9,054.3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59,224.14	42,724.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9,974,290.97	189,330,661.88
加：营业外收入	5,091,399.23	3,266,072.87
减：营业外支出	910,744.03	702,948.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4,154,946.17	191,893,786.67
减：所得税费用	40,584,475.46	35,502,248.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570,470.71	156,391,538.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648,399.42	134,436,762.86
少数股东损益	26,922,071.29	21,954,775.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00,769.67	-2,438,137.6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00,769.67	-2,438,137.6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00,769.67	-2,438,137.6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4,370.47	-67,706.8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251,740.00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66,399.20	-1,118,690.87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7,471,240.38	153,953,400.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549,169.09	131,998,625.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922,071.29	21,954,775.8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55	0.167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55	0.167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曩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亚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凯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228,251.14	7,729,216.57
财务费用	25,977,699.13	12,899,390.0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007,339.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205,950.27	43,378,732.4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74,067.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205,950.27	43,304,664.5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05,950.27	43,304,664.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205,950.27	43,304,664.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77,555,183.84	3,170,717,308.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77.1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9,231.03	64,880.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756,804.34	245,932,60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65,851,219.21	3,416,716,875.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51,529,268.71	2,699,394,216.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3,560,962.11	266,033,210.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632,690.50	82,530,567.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937,041.56	452,699,88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5,659,962.88	3,500,657,88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08,743.67	-83,941,007.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83,572.8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6,427.18	58,684,9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3,638.15	193,618.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3,638.15	58,878,518.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372,794.84	39,366,924.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1,853.1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55,268.03	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28,062.87	39,418,977.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04,424.72	19,459,540.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	1,8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7,860,000.00	648,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910,000.00	1,350,6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8,779,548.23	1,098,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355,238.60	41,244,049.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350,402.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87,113.14	4,600,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921,899.97	1,144,644,249.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11,899.97	206,035,750.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5,029.24	-7,004,331.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900,039.12	134,549,952.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0,094,178.82	1,391,180,330.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4,194,139.70	1,525,730,282.2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094,123.29	322,630,08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094,123.29	322,630,086.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914,011.24	2,872,331.54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258.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214,371.52	387,365,449.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128,382.76	390,382,039.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65,740.53	-67,751,952.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684,9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35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697,25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00.00	341,102.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	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5,180.00	341,302.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5,180.00	58,355,953.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504,218.75	16,008,14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04,218.75	555,608,34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04,218.75	199,391,65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3,658.22	189,995,656.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8,993.87	122,451,206.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335.65	312,446,862.6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3,000,258.00				645,610,319.61		-3,559,921.46		63,942,161.85		505,562,917.64	174,760,158.55	2,189,315,894.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3,000,258.00				645,610,319.61		-3,559,921.46		63,942,161.85		505,562,917.64	174,760,158.55	2,189,315,894.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00,769.67				76,648,399.42	26,922,071.29	107,471,240.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00,769.67				76,648,399.42	26,922,071.29	107,471,240.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0.00

额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3,000,258.00				645,610,319.61		340,848.21		63,942,161.85		582,211,317.06	201,682,229.84	2,296,787,134.5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3,000,258.00				634,140,968.56		4,841,814.31		63,942,161.85		367,460,294.17	190,836,951.39	2,064,222,448.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3,000,258.00			634,140,968.56		4,841,814.31		63,942,161.85		367,460,294.17	190,836,951.39	2,064,222,448.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469,351.05		-8,401,735.77				138,102,623.47	-16,076,792.84	125,093,445.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01,735.77				220,699,435.50	23,145,419.63	235,443,119.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351.05							2,000,000.00	2,039,351.0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2,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9,351.05								39,351.05	
(三)利润分配										-82,609,227.79	-29,793,430.17	-112,402,657.9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300,025.80	-27,501,272.87	-107,801,298.67	
4. 其他										-2,309,201.99	-2,292,157.30	-4,601,359.29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430,000.00						12,415.76	-11,428,782.30	13,633.4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1,430,000.00					12,415.76	-11,428,782.30	13,633.46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3,000,258.00				645,610,319.61		-3,559,921.46		63,942,161.85	505,562,917.64	174,760,158.55	2,189,315,894.1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3,000,258.00				852,433,313.54				61,581,419.25	-102,556,605.97	1,614,458,384.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3,000,258.00				852,433,313.54				61,581,419.25	-102,556,605.97	1,614,458,384.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205,950.27	-34,205,950.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205,950.27	-34,205,950.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3,000,258.00	0.00	0.00	0.00	852,433,313.54	0.00	0.00	0.00	61,581,419.25	-136,762,556.24	1,580,252,434.5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3,000,258.00				852,393,962.49				61,581,419.25	96,182,683.86	1,813,158,323.60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3,000,258.00				852,393,962.49			61,581,419.25	96,182,683.86	1,813,158,323.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351.05				-198,739,289.83	-198,699,938.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439,264.03	-118,439,264.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351.05					39,351.0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9,351.05					39,351.05	
(三)利润分配									-80,300,025.80	-80,300,025.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300,025.80	-80,300,025.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3,000, 258.00				852,433,3 13.54				61,581,41 9.25	-102,55 6,605.9 7	1,614,458 ,384.82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易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食股份”）更名而来，易食股份的前身为宝鸡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商股份”），宝商股份是经陕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陕改发（1992）69号”、“陕改发（1993）4号”及“陕股办（1993）3号”文件批准，于1993年3月由原宝鸡商场作为发起人，采用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1997年6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275号”文件批准，宝商股份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7.74元人民币，发行完毕后，宝商股份总股本为6,228.736万股。股票于1997年7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6年3月24日，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分别与宝鸡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宝鸡卷烟厂、宝鸡大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国家股股权转让协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受让上述单位持有的宝商股份22.27%的股权，此后，海航集团成为宝商股份的第一大股东。2008年4月1日，海航集团与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业控股”）签订《股权增资协议》，海航集团以其所持宝商股份42,847,96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38%）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向商业控股增资。

2008年4月11日，上述股权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海航集团不再为宝商股份股东，商业控股成为宝商股份第一大股东。

2008年6月20日，宝商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宝鸡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和《关于宝鸡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框架协议》，2008年12月30日，宝商股份与商业控股签署《关于宝鸡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之资产置换协议书》，协议约定：“公司将持有的宝商集团宝鸡商业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宝鸡商业”，后更名为“宝鸡商场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置出资产”）置出给商业控股，以换取商业控股持有的海南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航食”）51%的股权、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亚航食”）49%的股权、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航食”）100%的股权、宜昌三峡机场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航食”）100%的股权、甘肃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航食”）51%的股权、新疆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51%的股权（以下简称“新疆航食”）（上述6家公司统称“置入资产”或“各航食公司”）。此次重大资产重组基准日（即2008年9月30日）至交割日（2009年12月31日）置出资产的损益由宝商股份承担或享有，置入资产的损益由宝商股份和商业控股各享有50%”。

2009年11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09]1157号”《关于核准宝鸡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批复》核准易食股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09年12月30日，各航食公司及宝鸡商业之股东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宝商股份与商业控股于2009年12月31日签订《资产交接确认书》。

2010年9月21日，易食股份经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对经营范围、公司全称及公司住所等进行变更。公司名称由“宝鸡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易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住所由“宝鸡市渭滨区经二路114号”变更为“宝鸡市渭滨区经二路155号”；公司经营范围增加“项目投资与资产管理”。

2010年9月27日商业控股将其持有的易食股份42,847,964股股份全部转让给海航易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易控股”），并于2010年10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过户手续。海航易控股（2014年更名大集控股有限公司）成为易食股份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17.38%。

2015年9月25日，易食股份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易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47号）核准，向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32,432,431股（每股面值1元）购买相关资产，同时向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新余杭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玖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佳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世嘉弘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柏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世嘉元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网易乐得科技有限公司9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24,025,812股（每股面值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966,487.40元。变更后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803,000,258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3,000,258元，股本为人民币803,000,258元，股本情况详见附注（七）34。

1.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宝鸡市渭滨区经二路155号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乙2号海南航空大厦A座17层

2.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旅游服务和航空、铁路餐饮服务。

旅游服务业务主要客户为旅游散客、同业旅行社等；餐饮服务业务的主要客户为航空公司等。

3.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母公司；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2018年8月30日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预计在未来期间，本公司能够保持持续经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均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 CAISSA TOURISTIC DMC (HONG KONG) GROUP LIMITED、CAISSA TOURISTIC (GROUP) AG.、CHINA EDUCATION TRAINING CENTER HAMBURG GMBH、CAISSA TOURISTIC(UK)LIMITED、CAISSA DMC(US),INC.、ABERDEEN TOURS、CAISSA BUSINESS SERVICES (HONG KONG) CO, LTD., INC.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欧元或美元、英镑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

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公司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

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3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6个月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

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500 万元及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旅游业务）	0.00%	0.00%
6 至 12 个月（旅游业务）	10.00%	10.00%
1 年以内（航食业务）	3.00%	3.00%
1-2 年（旅游业务）	20.00%	20.00%
1-2 年（航食业务）	5.00%	5.00%
2-3 年（旅游业务）	30.00%	30.00%
2-3 年（航食业务）	10.00%	10.00%
3-4 年（旅游业务）	50.00%	50.00%
3-4 年（航食业务）	50.00%	50.00%
4 年以上（旅游业务）	100.00%	100.00%
4 年以上（航食业务）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金额虽小于 500 万元，但具有特殊风险性质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

①对于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产成品或商品的合同价格作为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④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或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以产成品或商品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

⑤对于已霉烂变质的存货，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生产中已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零；

⑥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

⑦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13、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类别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

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持有待售类别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或重新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公司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计量。处置组包含适用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的非流动资产的，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适用于整个处置组。处置组中负债的计量适用相关会计准则。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

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公司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50	4-5	1.90-3.8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5	4-5	6.33-12.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4-5	9.50-32.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4-5	6.33-32.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4-5	9.50-32.00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是指资产已经达到购买方或建造方预定可使用状态。具体可从以下几个方面判断：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完成；②所购、建的固定资产与设计要求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即使有极个别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的地方，也不影响其正常使用；③继续发生在所购、建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固定资产需要试生产或试运行的，在试生产结果表明能够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营业时，该资产达到可使用状态；④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的投资。研究阶段基本上是探索性的，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应当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判断无形资产的开发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应当以目前阶段的成果为基础，并提供相关证据和材料，证明企业进行开发所需的技术条件等已经具备，不存在技术上的障碍或其他不确定性，比如，企业已经完成了全部计划、设计和测试活动，这些活动是使资产能够达到设计规划书中的功能、特征和技术所必须的活动，或经过专家鉴定等。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企业能够说明其持有开发无形资产的目的，比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无形资产能够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应当对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市场情况进行可靠预计，以证明所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并能够带来经济利益的流入，或能够证明市场上存在对该类无形资产的需求。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企业能够证明无形资产开发所需的技术、财务和其他资源，以及获得这些资源的相关计划。自有资金不足以提供支持的，是否存在外部其他方面的资金支持，如银行等金融机构愿意为该无形资产的开发提供所需资金的声明等。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企业对于研究开发的支出应当能够单独核算。比如，直接发生的研发人员工资、材料费，以及相关设备折旧费等能够对象化；同时从事多项研究开发活动的，所发生的支出能够按照合理的标准在各项研究开发活动之间进行分配。研发支出无法明确分配的，应当计入当期损益，不计入开发活动的成本。

20、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装修费用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3、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

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本公司对全部现有同类别非衍生自身权益工具的持有方同比例发行配股权、期权或认股权证，使之有权按比例以固定金额的任何货币换取固定数量的该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该类配股权、期权或认股权证分类为权益工具。其中，企业自身权益工具不包括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可回售工具、发行方仅在清算时才有义务向另一方按比例交付其净资产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也不包括本身就要求在未来收取或交付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合同。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或本公司某组成部分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如为非衍生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企业自身权益工具不包括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可回售工具等特殊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也不包括本身就要求在未来收取或交付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合同。

（2）附有或有结算条款的金融工具

附有或有结算条款的金融工具，指是否通过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或者是否以其他导致该金融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需要由发行方和持有方均不能控制的未来不确定事项（如股价指数、消费价格指数变动，利率或税法变动，发行方未来收入、净收益或债务权益比率等）的发生或不发生（或发行方和持有方均不能控制的未来不确定事项的结果）来确定的金融工具。

对于附有或有结算条款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分类为金融负债。但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权益工具：要求以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或有结算条款几乎不具有可能性，即相关情形极端罕见、显著异常或几乎不可能发生；只有在发行方清算时，才需以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可回售工具。

（3）存在结算选择权的衍生工具

对于存在结算选择权的衍生工具（例如，合同规定发行方或持有方能选择以现金净额或以发行股份交换现金等方式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但所有可供选择的结算方式均表明该衍生工具应当确认为权益工具的除外。

（4）复合金融工具

本公司对发行的非衍生工具进行评估，以确定所发行的工具是否为复合金融工具。对于复合金融工具，本公司于初始确认时将各组成部分分别分类为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或权益工具。本公司发行的一项非衍生工具同时包含金融负债成分和权益工具成分的，于初始计量时先确定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工具成分的价值。

（5）特殊金融工具的区别

特殊金融工具包括可回售工具、发行方仅在清算时才有义务向另一方按比例交付其净资产的金融工具。

A、可回售工具

可回售工具，是指根据合同约定，持有方有权将该工具回售给发行方以获取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权利，或者在未来某一不确定事项发生或者持有方死亡或退休时，自动回售给发行方的金融工具。

符合金融负债定义，但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可回售工具，本公司分类为权益工具：赋予持有方在企业清算时按比例份额获得该企业净资产的权利；该工具所属的类别次于其他所有工具类别，即该工具在归属于该类别前无须转换为另一种工具，且在清算时对企业资产没有优先于其他工具的要求权；该类别的所有工具具有相同的特征（例如它们必须都具有可回售特征，并且用于计算回购或赎回价格的公式或其他方法都相同）；除了发行方应当以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回购或赎回该工具的合同义务外，该工具不满足本准则规定的金融负债定义中的任何其他特征；该工具在存续期内的预计现金流量总额，应当实质上基于该工具存续期内企业的损益、已确认净资产的变动、已确认和未确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不包括该工具的任何影响）。

B、发行方仅在清算时才有义务向另一方按比例交付其净资产的金融工具

符合金融负债定义，但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发行方仅在清算时才有义务向另一方按比例交付其净资产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分类为权益工具：赋予持有方在企业清算时按比例份额获得该企业净资产的权利；该工具所属的类别次于其他所有工具类别；在次于其他所有类别的工具类别中，发行方对该类别中所有工具都应当在清算时承担按比例份额交付其净资产的同等合同义务。产生上述合同义务的清算确定将会发生并且不受发行方的控制（如发行方本身

是有限寿命主体），或者发生与否取决于该工具的持有方。

分类为权益工具的特殊金融工具，除应当具有前述特征外，其发行方应当没有同时具备下列特征的其他金融工具或合同：现金流量总额实质上基于企业的损益、已确认净资产的变动、已确认和未确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不包括该工具或合同的任何影响）；实质上限制或固定了上述工具持有方所获得的剩余回报。在运用上述条件时，对于发行方与上述工具持有方签订的非金融合同，如果其条款和条件与发行方和其他方之间可能订立的同等合同类似，不考虑该非金融合同的影响。但如果不能做出此判断，则不将该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分类为权益工具的特殊金融工具，自不再具有前述的特征或不再满足前述规定条件之日起，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金融负债，以重分类日该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重分类日权益工具的账面价值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权益。分类为金融负债的特殊金融工具，自具有前述的特征且满足前述规定条件之日起，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权益工具，以重分类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计量。

本公司组成部分发行的满足前述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特殊金融工具，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应的少数股东权益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26、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配餐及服务收入、旅游服务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和利息收入。

（1）配餐及服务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配餐及服务收入在取得有客户签收的配送单、服务人数统计单（或结算函）后确认收入。

（2）旅游服务收入

公司的收入主要为旅游服务收入，主要包括出境旅游收入、企业会奖收入等。收入的确认原则和计量依据如下：

①确认原则

A.公司已将与旅游活动相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其主要标志为旅游活动的结束；

B.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C.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D.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旅游活动的结束是指：公司组织国内旅游者到境外旅游或国内旅游，旅行团已经返回；企业会奖业务，相关会奖活动已经结束。

②确认的时点

公司已将与旅游活动相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其主要标志为旅游活动的结束，具体判断旅游活动的结束时点如下：

公司业务均属于旅游服务收入，收入确认具体时点及依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符合行业特点和公司实际：

A、出境游团队返回及企业会奖活动结束后，即标志着公司为游客及其他客户提供的旅游服务活动已经结束，公司已将与旅游活动有关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不再承担与旅游活动有关的任何损失，也不拥有与旅游活动相关的任何经济利益。

B、公司提供的旅游产品实际是为客户提供旅游服务，没有实体形态，旅游活动结束后，公司不再也不能保留与旅游产品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同时也不能对旅游产品实施有效控制。

C、旅游活动结束后，与旅游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已经或很可能流入公司。出境游批发业务中，除部分大客户外，其他客户在旅游团队出发前即已预付了全部款项；出境游零售业务中，游客在出发前已预付全部款项；企业会奖业务中，部分大型活动在活动开始前会有部分预付款项。由于出境游及企业会奖活动时间一般较短，公司与客户没有在活动进行过程中付款的约定。根据行业惯例、与客户过往的合作情况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给予部分大客户以及企业会奖客户一定的付款周期，上述客户在旅游活动结束后一定期限内付款，形成一定的应收账款。

D、在出境游批发和企业会奖活动中，公司事先已与客户协商确定了服务内容及单价，在服务过程中，可能根据客户要求进行调整，相应调整均已经客户确认。旅游活动结束后，公司已经能对旅游活动过程中发生的收入和成本进行可靠的计量。

③计量依据

A.出境旅游收入：分为同业和直客业务，根据与客户和游客约定的单价，按照结算单进行计量。

B.企业会奖收入：根据与客户签订的相关服务合同所约定的金额，按照结算单进行计量。

公司收到餐馆、景点、商店为奖励企业超额销售或提供客源，支付的佣金或奖励，在确认获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

(3) 业务成本的内容及归集方法

①出境游批发、出境游零售

A、机票：依据结算单及航空公司发票等计算并确认机票成本。

B、境外住宿费、餐费、门票和交通费：依据是否由境外地接社承担，确定不同的归集方法

若由境外地接社承担，依据结算单、境外地接社的帐单和地接社开具的发票（invoice）等计算并确认相应成本。

若由公司直接采购，其中住宿费依据酒店的帐单和发票（invoice）等计算并确认相应的成本；其他境外餐费、门票和交通费，依据导游提供的境外单据等资料，在事先确定的各目的地用餐标准、当地门票价格及交通费范围内计算并确认相应的成本。

C、签证费：依据使领馆出具的签证费收据或银行出具的签证费代收凭证等计算并确认签证费成本。

D、保险费：依据保险公司出具的发票和保险单等计算并确认保险费成本。

E、其他费用：包括员工与团队有关的交通费、办理签证所需的公证及认证费用和出境前住宿费等其他费用，依据结算单和相应发票等计算并确认成本。

②企业会奖

机票，境内外住宿、餐费、门票、交通费，签证费、保险费和其他成本的归集方法与出境游业务类似，其中境内发生的住宿，依据酒店的对帐单和采购发票等计算并确认相应的成本。

(4)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5）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公司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主要是投资性房地产出租收入，按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确认收入。

（6）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7、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

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与回购本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

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2.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远期外汇合约）来对部分预期交易的外汇风险进行套期。公司的政策是对冲预期交易外汇风险，并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

本公司在套期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进行不同套期交易的策略。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公司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以检查有关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①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②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80%-125%的范围内。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的变动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将在该项资产或债务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本公司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则将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该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成本中。如果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情况外，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已行使或不再符合套期会计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套期会计终止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在预期交易发生并计入损益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损益。如果预期交易不会发生，则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立即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

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4.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5.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7%、13%、11%、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税所得额	2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80%、70%、75%	1.2%
房产税	租金收入	12%
增值税（物业租赁）	租赁收入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CAISSA TOURISTIC (GROUP) AG	增值税：按应税收入的 7%或 19%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所得税：上交德国汉堡税务局的法人税及其附带的团结统一税，税率为 15.83%；上交德国汉堡税务局的营业所得税，税率为 16.45%，所得税及营业所得税都以公司盈利为计税基础，若公司未盈利，可免交；公司每年向税务局申报并按季预缴增值税和所得税，预缴金额为税务局根据公司上一营业年度的盈利及缴税情况确定的，等到公司将本营业年度的报表和报税表提交后，税务师再根据实际情况要求企业补缴或退税，并通知未来年份应该预缴的税额。
CAISSA DMC (US) ,INC. 、 ABERDEEN TOURS, INC.	除了按照美国联邦规定的阶梯式应税所得额按比例交税外，还需缴纳加利福尼亚州所规定的 8.84%的州际税。但若公司当年亏损，则只向加利福尼亚州缴纳 800 美元固定税额。
CAISSA TOURISTIC DMC (HONG KONG) GROUP LIMITED、CAISSA BUSINESS SERVICES (HONG KONG)	按所得额的 16.5%上交利得税。

CO, LTD.	
----------	--

2、税收优惠

1、公司下属全资孙公司新余凯撒按收入的2.5%计缴企业所得税。

2、根据《国务院关于支持喀什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建设的若干意见》（国发〔2011〕33号）文件精神“2010年至2020年，对经济开发区内新办的属于重点鼓励发展产业目录范围内的企业，给予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企业所得税五年免征优惠”，公司下属全资孙公司新疆同盛2018年度上半年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3、根据香港税例，离岸收入可以从利得税豁免，公司下属全资孙公司香港DMC满足离岸收入条件，免征企业所得税。

4、公司下属全资孙公司德国凯撒上交国税部分亦称公司法人税及其附带的团结统一税，税率为15.83%；上交地税部分亦称营业所得税，税率为16.45%，所得税及营业所得税都以公司盈利为计税基础，若公司未盈利，可免交所得税。

3、其他

其他税项，如土地使用税，按国家或政府有关的具体规定计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180,535.39	25,403,997.08
银行存款	2,188,698,142.85	2,346,373,930.99
其他货币资金	48,083,198.57	46,946,134.58
合计	2,262,961,876.81	2,418,724,062.6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2,061,185.82	25,969,265.11

其他说明

注：货币资金中，期末受限货币资金为78,767,737.11元，年初受限货币资金为78,629,883.83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461,734.89	

合计	7,461,734.89
----	--------------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982,922.00	2.82%	23,366,922.00	70.85%	9,616,000.00	32,982,922.00	3.02%	23,366,922.00	70.85%	9,616,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33,368,541.00	96.74%	17,451,601.03	1.54%	1,115,916,939.97	1,055,423,919.21	96.50%	11,382,364.52	1.08%	1,044,041,554.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50,007.38	0.45%	3,465,217.36	66.00%	1,784,790.02	5,250,007.38	0.48%	3,465,217.36	66.00%	1,784,790.02
合计	1,171,601,470.38	100.00%	44,283,740.39	3.78%	1,127,317,729.99	1,093,656,848.59	100.00%	38,214,503.88	3.49%	1,055,442,344.7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波机场与物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232,000.00	9,616,000.00	50.00%	回款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李夕亮	13,750,922.00	13,750,922.00	100.00%	债务人有期徒刑，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2,982,922.00	23,366,922.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07,715,324.50	6,660,948.85	1.10%
1 至 2 年	16,963,541.20	6,982,103.65	41.16%
2 至 3 年	6,692,811.20	2,158,401.32	32.25%
3 至 4 年	1,838,285.90	1,538,961.21	83.72%
4 至 5 年	121,660.00	81,620.00	67.09%
5 年以上	29,566.00	29,566.00	100.00%
合计	633,361,188.80	17,451,601.03	2.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关联方组合的明细详见附注（十）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069,236.5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75,726,804.80	23.53%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92,197,606.09	7.87%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73,936,777.94	6.31%	
辉瑞投资有限公司	35,244,541.11	3.01%	
宁波机场与物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232,000.00	1.64%	9,616,000.00
合计	496,337,729.94	42.36%	

注：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款项含其下属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山西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乌鲁木齐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款；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款项含其下属金鹿公务航空有限公司、金鹿（北京）公务航空有限公司款，下同。

（4）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郑锡光	1,878,726.33	93,936.31	5.00	结合期后回款情况,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1,406,000.00	1,406,000.00	100.00	账龄在5年以上,预计无法收回
鲲鹏航空有限公司	61,669.50	61,669.50	100.00	
李瑞冬	761,349.95	761,349.95	100.00	无法联系,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休闲之都旅行社有限公司	529,520.00	529,520.00	100.00	
苏州旅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35,756.60	335,756.60	100.00	
上海杜巴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276,985.00	276,985.00	100.00	
合计	5,250,007.38	3,465,217.36	66.00	

其他说明: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71,014,427.88	95.60%	595,012,267.40	93.41%
1至2年	28,961,365.20	3.18%	30,846,868.28	4.85%
2至3年	8,237,321.70	0.90%	8,237,321.70	1.29%
3年以上	2,885,593.65	0.32%	2,885,593.65	0.45%
合计	911,098,708.43	--	636,982,051.03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供应商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579,243,388.28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3.58%。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3,716,622.74	39.00%	109,669,331.09	53.83%	94,047,291.65	203,716,622.74	38.53%	109,669,331.09	53.83%	94,047,291.6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909,005.90	17.21%	1,289,061.02	1.43%	88,619,944.88	96,237,878.80	18.21%	1,289,061.02	1.34%	94,948,817.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8,716,068.42	43.79%	45,060,631.15	19.70%	183,655,437.27	228,716,068.42	43.26%	45,060,631.15	83.30%	183,655,437.27
合计	522,341,697.06	100.00%	156,019,023.26	29.87%	366,322,673.80	528,670,569.96	100.00%	156,019,023.26	29.51%	372,651,546.7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波市天天航空票务有限公司	96,102,412.26	4,805,120.61	5.00%	结合期后回款情况，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五星房地产开发公司	49,843,696.65	49,843,696.65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以上且收回可能性很小，已于 2007 年前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宝鸡市长乐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0.00	29,000,000.00	100.00%	
宁波普林斯顿电器有限公司	10,579,918.98	10,579,918.98	100.00%	公司吊销，预计无法收回
宝鸡市华创天利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7,680,594.85	7,680,594.85	100.00%	诉讼中，收回有较大不确定性
宁波市东晟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5,500,000.00	2,750,000.00	50.00%	账龄偏长，收回有较大不确定性
宁波盛曼光电有限公司	5,010,000.00	5,01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不可收回
合计	203,716,622.74	109,669,331.0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511,474.02	273,972.34	4.21%
1 至 2 年	1,369,420.95	105,326.60	7.69%
2 至 3 年	493,710.21	57,385.10	11.62%
3 至 4 年	420.68	54.00	12.84%
4 至 5 年	180.00	600.51	333.62%
5 年以上	1,412,381.81	851,722.47	60.30%
合计	9,787,587.67	1,289,061.02	13.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关联方组合的明细详见附注（十）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重组前无对应债权单位	30,968,000.00	30,968,000.00	100.00	账龄超过5年以上且收回可能性很小
陈仓园	4,072,407.10	4,072,407.10	100.00	
宝鸡天华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100.00	
宝鸡市建利达公司	1,352,400.93	1,352,400.93	100.00	
杭州丽途航空票务有限公司	4,722,186.37	236,109.32	5.00	结合期后回款情况，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宁波天天商旅控股有限公司	4,500,000.00	225,000.00	5.00	
郑锡光	288,316.70	14,415.84	5.00	
奇妙旅游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2,250,000.00	2,250,000.00	100.00	公司已注销，无法收回
西安宝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81,854.96	381,854.96	100.00	
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液化气分公司	1,460,000.00	1,460,000.00	100.00	对账后，无法收回
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462,000.00	462,000.00	100.00	
上海不夜城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438,443.00	438,443.00	100.00	强制执行无果，预计不可收回
合计	54,095,609.06	45,060,631.15	83.30	

旅游业务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核算押金、备用金、往来款等内容。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54,225,890.30	377,655,286.48
押金	81,518,663.23	77,049,225.90
保证金（含包机）	35,891,640.21	42,576,156.21
租金	9,810,203.38	11,573,555.16
借款	5,500,000.00	5,500,000.00
备用金借支	16,146,623.52	5,944,100.43
POS 机款及第三方支付平台款	1,829,191.94	3,487,599.72
投诉赔偿	1,359,410.37	766,359.34
社会保险费	810,053.23	472,458.80
住房公积金	420,158.80	238,600.71
其他	14,829,862.08	3,407,227.21
合计	522,341,697.06	528,670,569.9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五星房地产开发公司		49,843,696.65	5 年以上	9.54%	49,843,696.65
新华青旅行社		40,562,533.94	1-2 年	7.77%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29,369,914.45	1 年以内	5.62%	
宝鸡市长乐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0.00	5 年以上	5.55%	29,000,000.00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营业部		12,680,113.00	1-2 年	2.43%	
合计	--	161,456,258.04	--	30.91%	78,843,696.65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853,224.68		13,853,224.68	9,792,120.16		9,792,120.16
库存商品	1,908,387.37		1,908,387.37	1,047,249.37		1,047,249.37
低值易耗品	100,177.00		100,177.00	4,117.00		4,117.00
合计	15,861,789.05		15,861,789.05	10,843,486.53		10,843,486.5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6,758,077.74	12,857,079.50
待摊费用	4,682,620.84	11,303,797.36
待认证进项税额	5,500,484.66	3,614,447.46
预缴税款	2,066,493.30	3,536,843.94
预付利息		137,925.00
合计	19,007,676.54	31,450,093.26

其他说明：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58,646,616.29	104,200,000.00	854,446,616.29	958,646,646.46	104,200,000.00	854,446,646.46
按成本计量的	958,646,616.29	104,200,000.00	854,446,616.29	958,646,646.46	104,200,000.00	854,446,646.46
合计	958,646,616.29	104,200,000.00	854,446,616.29	958,646,646.46	104,200,000.00	854,446,646.46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西北海航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8.30%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440,086.00			14,440,086.00					0.30%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0.75%	
宝鸡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			4,200,000.00	4,200,000.00			4,200,000.00	5.00%	
北京通州国开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	
嘉兴永文明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8.33%	
易生金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00			550,000.00					7.22%	
深圳市活力天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10.54%	
上海丽途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1.00%	
MalvaCon AG	1,560.46		30.17	1,530.29					0.40%	
合计	958,646,646.46		30.17	958,646,616.29	104,200,000.00			104,200,000.00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04,200,000.00		104,200,000.00
本期计提			0.00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0.0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104,200,000.00		104,200,000.00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13,081,196.58	13,081,196.58		13,081,196.58	13,081,196.58		
合计	13,081,196.58	13,081,196.58		13,081,196.58	13,081,196.58		--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广州动车 组餐饮有 限公司	7,111,107 .20			-1,169,12 0.79						5,941,986 .41	
海南易铁 动车组餐 饮服务有 限公司	3,328,493 .11			174,524.5 1						3,503,017 .62	
小计	10,439,60 0.31			-994,596. 28						9,445,004 .03	
二、联营企业											
北京环滔	2,983,572		-2,983,57							0.00	

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82		2.82								
中国海外 旅游投资 管理有限 公司	3,990,315 .82			-61,905.9 5	34,370.47					3,962,780 .34	
深圳马克 孛罗科技 有限公司		2,000,000 .00		-22,504.1 0						1,977,495 .90	
北京旭日 旅行社有 限公司		1,200,000 .00		-53,268.6 8					21,118.12	1,167,849 .44	78,154.61
小计	6,973,888 .64	3,200,000 .00	-2,983.57 2.82	-137,678. 73	34,370.47	0.00	0.00	0.00	21,118.12	7,108,125 .68	78,154.61
合计	17,413,48 8.95	3,200,000 .00	-2,983.57 2.82	-1,132,27 5.01	34,370.47	0.00	0.00	0.00	21,118.12	16,553,12 9.71	78,154.61

其他说明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3,157,609.27	19,901,279.14		133,058,888.41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13,157,609.27	19,901,279.14		133,058,888.4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5,579,028.55	5,868,792.05		51,447,820.60
2.本期增加金额	1,398,381.66	334,757.64		1,733,139.30
(1) 计提或摊销	1,398,381.66	334,757.64		1,733,139.3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6,977,410.21	6,203,549.69		53,180,959.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6,180,199.06	13,697,729.45		79,877,928.51
2.期初账面价值	67,578,580.72	14,032,487.09	0.00	81,611,067.81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2,096,402.55	140,026,625.89	78,760,515.66	41,545,073.55	442,428,617.65
2.本期增加金额	22,346.72	1,649,340.64	1,145,042.73	1,283,712.75	4,100,442.84
(1) 购置		1,649,340.64	1,145,042.73	1,283,712.75	4,078,096.12
(2) 在建工程	22,346.72				22,346.72

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288,049.55	1,713,782.34	812,472.81	2,814,304.70
(1) 处置或报废		288,049.55	1,713,782.34	812,472.81	2,814,304.70
4.期末余额	182,118,749.27	141,387,916.98	78,191,776.05	42,016,313.49	443,714,755.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7,013,275.83	73,236,206.11	40,964,807.43	21,087,039.29	182,301,328.66
2.本期增加金额	2,559,882.14	10,156,107.77	2,967,809.24	3,646,745.10	19,330,544.25
(1) 计提	2,559,882.14	10,156,107.77	2,967,809.24	3,646,745.10	19,330,544.25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273,826.34	1,625,662.67	245,890.82	2,145,379.83
(1) 处置或报废		273,826.34	1,625,662.67	245,890.82	2,145,379.83
4.期末余额	49,573,157.97	83,118,487.54	42,306,954.00	24,487,893.57	199,486,493.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2,545,591.30	58,269,429.44	35,884,822.05	17,528,419.92	244,228,262.71
2.期初账面价值	135,083,126.72	66,790,419.78	37,795,708.23	20,458,034.26	260,127,288.9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37,087,699.07	11,688,632.33		25,399,066.74	
机器设备	20,435,626.76	19,618,201.69		817,425.07	
合计	57,523,325.83	31,306,834.02		26,216,491.81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疆航食房屋建筑物	19,592,500.00	土地使用权不在公司名下
甘肃航食房屋建筑物	21,456,133.34	土地使用权不在公司名下
三亚航食新建厂房	10,019,801.85	新建厂房，未及时办理
海南航食新建厂房	8,735,978.79	新建厂房，未及时办理
宜昌航食新建厂房	11,187,571.21	新建厂房，未及时办理

其他说明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华航食配餐楼污水改造工程	3,032,309.75		3,032,309.75	2,186,910.48		2,186,910.48
新疆航食车库行政办公室	54,000.00		54,000.00	54,000.00		54,000.00
宜昌航食厂房工程	14,150.94		14,150.94	14,150.94		14,150.94
合计	3,100,460.69		3,100,460.69	2,255,061.42		2,255,061.4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华航食配餐楼污水改造工程	4,747,696.00		845,399.27			3,032,309.75	63.87%	施工中				其他
合计	4,747,696.00		845,399.27			3,032,309.75	--	--				--

14、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华航食生产设备清理		215,546.05
合计		215,546.05

其他说明：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440,500.46	0.00	115,660,811.87	128,591.40	2,500,000.00	2,293,940.19	166,023,843.92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439,886.88	0.00		0.00	439,886.88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439,886.88				439,886.88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5,440,500.46	0.00	116,100,698.75	128,591.40	2,500,000.00	2,293,940.19	166,463,730.8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222,105.59	0.00	31,437,366.05	46,512.25	1,770,833.24	975,168.24	49,451,985.37
2.本期增加金额	232,994.01	0.00	5,423,167.06	13,315.71	124,999.98		5,794,476.76
(1) 计提	232,994.01		5,423,167.06	13,315.71			5,669,476.78
3.本期减							

少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 额	15,455,099.60	0.00	36,860,533.11	59,827.96	1,895,833.22	975,168.24	55,246,462.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 额							
2.本期增 加金额							
(1) 计 提							
3.本期减 少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 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 面价值	29,985,400.86	0.00	79,240,165.64	68,763.44	604,166.78	1,318,771.95	111,217,268.67
2.期初账 面价值	30,218,394.87	0.00	84,223,445.82	82,079.15	729,166.76	1,318,771.95	116,571,858.5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外币折算差额	处置		
广东凯撒世嘉国 际旅行社有限公 司	1,600,465.48					1,600,465.48
北方国际旅行社 (北京)有限公 司	5,417,273.48					5,417,273.48
北京上游国际旅	1,720,534.56					1,720,534.56

行社有限公司						
杭州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247,869.77					1,247,869.77
沈阳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7,440.52					7,440.52
大新华运通（北京）国际商务旅游有限公司	1,642.34					1,642.34
CAISSA TOURISTIC DMC (HONG KONG) GROUP LIMITED	98,734,009.04					98,734,009.04
CAISSA TOURISTIC (GROUP) AG.	13,829,251.67		1,231,016.58			15,060,268.25
Caissa touristic (UK) Limited	299,973.00		-4,769.51			295,203.49
浙江天天商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99,376,072.46					99,376,072.46
北京旭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127,243.56			127,243.56		0.00
四海方德（北京）国际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240,000.00					240,000.00
凯撒景鸿（北京）商务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784,691.79					784,691.79
凯撒景鸿商旅（北京）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3,212,929.53					3,212,929.53
上海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5,285,167.41					5,285,167.41
合计	231,884,564.61		1,226,247.07			232,983,568.12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东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北方国际旅行社（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上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720,534.56					1,720,534.56
杭州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沈阳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大新华运通（北京）国际商务旅游有限公司						
CAISSA TOURISTIC DMC (HONG KONG) GROUP LIMITED						
CAISSA TOURISTIC (GROUP) AG.						
Caissa touristic (UK) Limited						
浙江天天商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61,109,470.54					61,109,470.54
北京旭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127,243.56			127,243.56		0.00
四海方德（北京）国际商务咨询有	240,000.00					240,000.00

限公司					
凯撒景鸿（北京） 商务旅游有限责 任公司					
凯撒景鸿商旅 （北京）商务服 务有限公司	3,212,929.53				3,212,929.53
上海大新华运通 国际旅行社有限 公司					
合计	66,410,178.19			127,243.56	66,282,934.63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装修 费	2,622,713.30		332,680.00		2,290,033.30
临建房及改造工程	106,375.00		27,000.00		79,375.00
租入固定资产改造	34,661.34		17,329.67		17,331.67
车辆监控设备	24,339.03		16,937.07		7,401.96
厂区外围道路维护	555,512.98		78,560.00		476,952.98
品牌管理部咨询费	112,500.00		112,500.00		0.00
印刷品	33,425.87		18,384.21		15,041.66
门店装修费	11,527,921.08	7,615,941.06	5,280,690.07		13,863,172.07
厂区内绿化项目	42,222.19		31,666.67		10,555.53
人资部探头	5,805.53		3,166.65		2,638.87
试餐间装修	30,169.08		13,900.00		16,269.08
安全道闸门	9,441.67		2,832.50		6,609.17
其他	361,537.14		28,950.00		332,587.14
合计	15,466,624.21	7,615,941.06	5,964,596.84		17,117,968.43

其他说明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188,656.28	1,797,164.07	6,159,423.53	1,539,855.88
应付职工薪酬纳税差异	3,351,582.32	837,895.58	3,351,582.30	837,895.58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纳税差异	946,357.44	236,589.36	1,369,487.49	342,371.87
政府补助递延收益纳税差异	1,983,991.36	495,997.84	2,043,215.50	510,803.88
积分递延收益纳税差异	3,149,796.52	787,449.13	3,095,441.20	773,860.30
实物出资评估增值纳税差异	54,198,218.40	13,549,554.60	50,066,040.12	12,516,510.03
合计	70,818,602.32	17,704,650.58	66,085,190.14	16,521,297.54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04,650.58		16,521,297.5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0,068,658.08	305,355,300.19
可抵扣亏损	139,115,536.71	139,115,536.71
合计	449,184,194.79	444,470,836.9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4,837,384.85	4,837,384.85	
2019	7,076,321.05	7,076,321.05	

2020	23,207,120.43	23,207,120.43	
2021	70,718,964.96	70,718,964.96	
2022	33,275,745.42	33,275,745.42	
合计	139,115,536.71	139,115,536.71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37,362,846.67	20,828,845.55
增值税进项税额（预计短期内无法抵扣）	1,380,217.60	1,176,239.76
火车票系统开发	846,568.16	
合计	39,589,632.43	22,005,085.31

其他说明：

20、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773,410,451.77	864,330,000.00
合计	773,410,451.77	864,33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新华航食于 2018 年 5 月与北京银行绿港国际中心支行签订编号为 0485445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B、新华航食于 2017 年 10 月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编号为渤京分流贷（2017）第 83 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 年，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C、甘肃航食于 2018 年 1 月 3 日、2018 年 2 月 7 日与交通银行兰州雁滩支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Z1712LN1561731200001、Z1712LN1561731200002 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分别为 350 万元，150 万元。借款期限均为一年，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D、新疆航食于 2018 年 3 月与乌鲁木齐银行沙依巴克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8020800000027 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E、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凯撒同盛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与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五棵松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并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取得借款 2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担保企业为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五棵松支行借款 5000 万，到期日 2019 年 6 月 13 日；借款 5000 万，到期日 2019 年 6 月 19 日；借款 5000 万，到期日 2019 年 6 月 21 日。

F-1、本公司之控股孙公司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9 月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0 万元，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9 日至 2017 年 10 月 8 日，由凯撒同盛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并于 2017 年 1 月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继续取得借款，金额 10,000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3 日至 2018 年 1 月 2 日，由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该担保决议确认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于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在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借款 20,000 万元提供担保，并终止凯撒同盛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对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 2016 年 10 月 9 日的借款 10,000 万元的担保；取得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借款 2000 万，到期日为 2018 年 7 月 2 日。

F-2、本公司之控股孙公司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1 月与江苏银行北京东三环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0,000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 月 19 日，担保企业为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江苏银行北京东三环支行借款 18000 万，到期日为 2019 年 1 月 18 日。

F-3、本公司之控股孙公司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6 月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复兴路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6 月 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7 日，担保企业为凯撒同盛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取得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复兴路支行借款 2700 万，到期日为 2019 年 1 月 8 日。

F-4、本公司之控股孙公司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6 月与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国贸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取得借款金额分别为 2,000 万元、6,000 万元，期限分别为 2017 年 6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1 日、2017 年 6 月 14 日至 2018 年 6 月 14 日，担保企业均为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国贸支行借款 1714 万，到期日为 2019 年 6 月 1 日和借款 5400 万，到期日为 2019 年 6 月 14 日。

G-1、浙江天天商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2017 年 5 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行分别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分别为 1,000 万、500 万，借款期限为 1 年，合同有效期分别为：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2017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上述借款由宁波宁成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G-2、浙江天天商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分行签订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000 万，借款期限为 1 年，合同有效期为：2017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5 日，合同有效期为提款日起至 12 个月止，担保企业为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3、浙江天天商旅于 2017 年 12 月与南京市开汇互联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47 万元，借款期限为 9 个月，合同有效期为：2017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8 年 9 月 28 日，上述借款由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郑锡光先生和龙之冰女士共同担保。

H-1、宁波市泛亚航空包机机于 2017 年 4 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行签订编号为 1233-2017-01-30 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500 万，借款期限为 1 年，合同有效期为：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4 月，上述借款由浙江天天商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H-2、宁波市泛亚航空包机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签署合同编号为 171036 号、171037 号、171038 号的 400 万，400 万，480 万本期到期已归还。2018 年 3 月 27 日贷款 680 万，合同编号为 2018 年信银甬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字第 013104 号；2018 年 3 月 28 日贷款 600 万，到期为 2018 年 11 月 9 日，合同编号为 2018 年信银甬人民币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字第 013102 号；上述 2 笔借款由分别由宁波市天天航空票务有限公司、惠康集团有限公司和郑锡光、龙之冰与中信银行签订编号分别为（2016）信甬湾银最保字第 169013 号、169014 号、16901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1、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94,111,474.92	895,870,303.69
1 至 2 年	30,829,545.41	46,173,485.87
2 至 3 年	2,385,640.12	8,073,631.96
3 年以上	3,219,913.15	3,919,876.07
合计	930,546,573.60	954,037,297.5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工程款及货款。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应付关联方账款情况见附注（十）6。

22、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63,269,397.01	612,496,010.69
1 至 2 年	56,467,424.76	67,134,188.05
2 至 3 年	7,689,361.36	7,426,146.80
3 年以上	629,852.81	607,750.95
合计	728,056,035.94	687,664,096.49

（2）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主要系预收的包机款、世嘉卡发行预收款。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预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见附注（十）6。

23、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6,061,655.58	250,724,724.48	258,915,282.28	87,871,097.7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42,470.02	31,842,040.01	31,069,833.87	3,114,676.16
三、辞退福利	358,960.22	225,342.18	225,342.18	358,960.22
合计	98,763,085.82	282,792,106.67	290,210,458.33	91,344,734.16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474,646.56	197,275,262.34	206,212,125.03	44,537,783.87
2、职工福利费	439,895.12	2,712,016.16	2,769,181.03	382,730.25
3、社会保险费	1,409,335.90	38,553,455.33	37,985,153.21	1,977,638.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31,296.44	12,458,560.33	12,274,913.33	1,414,943.43
工伤保险费	133,466.98	629,805.38	620,521.65	142,750.71
生育保险费	44,572.48	1,031,698.06	1,016,490.19	59,780.36
4、住房公积金	3,036,815.50	10,133,956.02	10,037,085.89	3,133,685.63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220,946.58	2,050,034.63	1,911,737.12	6,359,244.09
8、职工福利及奖励基金	31,480,015.92			31,480,015.92
合计	96,061,655.58	250,724,724.48	258,915,282.28	87,871,097.78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2,174,409.43	30,187,102.28	29,414,896.40	2,946,615.31
2、失业保险费	80,731.59	1,060,339.93	1,034,625.47	106,446.05
3、企业年金缴费	87,329.00	594,597.80	620,312.00	61,614.80
合计	2,342,470.02	31,842,040.01	31,069,833.87	3,114,676.16

其他说明：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914,857.62	11,576,609.61
企业所得税	22,677,975.40	22,511,099.51
个人所得税	734,560.04	615,419.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9,368.05	971,602.87
营业税	1,976,569.86	2,335,104.72
教育费附加	395,168.55	500,825.62
其他地方性税费	404,194.84	520,871.30
房产税	1,668,746.83	1,840,141.44
土地使用税	176,712.93	176,712.93
印花税	176,712.93	430,631.35
现金股利分红代扣代缴个税	759,685.34	737,381.30
合计	39,614,552.39	42,216,400.06

其他说明：

25、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2,800,000.00	27,86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74,511.12	1,300,788.20
售后回租应付利息	0.00	201,666.67
合计	3,374,511.12	29,362,454.8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6、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香港海南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1,243,446.84	1,243,446.84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372,138.86	2,372,138.86
德国·汉莎（亚洲）控股有限公司	16,901,489.38	17,404,451.20
德国汉莎航空膳食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19,523,323.31	19,652,488.79
应付 CAISSA TOURISTIC(GROUP)AG. 原股东股利	825,521.95	841,681.11
合计	40,865,920.34	41,514,206.8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52,941,219.68	225,219,998.95
押金	29,749,538.13	34,120,402.53
责任金	16,617,566.37	16,232,378.56
房费租赁费		1,339,996.68
经营权费	13,512,095.51	10,689,030.67
预提费用	12,036,917.24	16,356,437.32
质保金、工程尾款	6,582,620.32	9,838,039.01
劳务工资	2,356,100.36	1,929,965.30
物业水电费	2,369,520.96	1,512,823.87
社会保险费	1,023,695.61	789,017.99
集团管理费	1,482,627.33	1,482,627.33
住房公积金	152,306.40	376,354.44
其他	15,932,510.36	5,182,467.22
待付广告费	3,569,830.60	26,028,339.08
基金管理费	7,383,561.64	7,383,561.64
借款		1,710,000.00
合计	465,710,110.51	360,191,440.59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527,632.30
合计		7,527,632.30

其他说明：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	10,057,232.00	9,931,984.00
合计	10,057,232.00	9,931,984.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30、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	696,086,748.15	695,661,030.15
合计	696,086,748.15	695,661,030.15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17 凯撒 03	700,000,0 00.00	2017.6.16	五年期	695,130,0 00.00	695,661,0 30.15	700,000,0 00.00	25,340,00 0.00	425,718.0 0			696,086,7 48.15
-------------	--------------------	-----------	-----	--------------------	--------------------	--------------------	-------------------	----------------	--	--	--------------------

31、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6,247,615.25	92,547,757.03
融资租赁	83,333,333.34	
合计	179,580,948.59	92,547,757.03

其他说明：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43,215.50		59,224.14	1,983,991.36	政府补助
客户奖励计划（积分）形成的递延收益	3,095,441.20	54,355.32		3,149,796.52	客户奖励积分，见注
合计	5,138,656.70	54,355.32	59,224.14	5,133,787.8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航空食品车辆实时监控系統	50,000.00				6,250.06		43,749.94	与收益相关
2、厂房改扩建项目	179,310.33				3,448.23		175,862.10	与收益相关
3、海南热带航空食品产业园	52,143.50						52,143.50	与收益相关
4、2014 年航空配餐技术改造与产业化升级项目专项资金	430,344.84				8,275.86		422,068.98	与收益相关
5、航空配餐大数据共享信息平台项目资金	270,000.00						247,500.00	与收益相关
6、宜昌航食拆迁补偿	764,541.84						764,541.84	与收益相关
7、航空品牌	296,874.99				18,749.99		278,125.00	与收益相关

建设与产业化升级项目								
合计	2,043,215.50				36,724.14		1,983,991.36	--

其他说明：

- 1、三亚市科技工业信息化局于2013年11月拨付三亚航食专项资金10万元，用于补助三亚航食航空食品车辆实时监控项目。
- 2、三亚市科技工业信息化局于2013年11月拨付三亚航食专项资金20万元，用于补助三亚航食厂房改扩建项目。厂房改扩建项目于2014年12月竣工。
- 3、根据三科工信字[2013]293号文，三亚市科技工业信息化局于2013年12月拨付三亚航食专项资金10万元，用于补助三亚航食海南热带航空食品产业园项目。
- 4、根据三科工信字[2014]268号文，三亚市科技工业信息化局于2014年11月拨付三亚航食专项资金48万元，用于补助三亚航食航空配餐技术改造与产业化升级项目。
- 5、根据三科工信函[2015]297号文，三亚市科技工业信息化局于2015年7月拨付三亚航食航空配餐大数据共享信息平台项目资金45万元。
- 6、因宜昌三峡机场扩建需要，宜昌航食与宜昌市猇亭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征补办公室”）于2014年3月12日签订的征收补偿协议。根据协议，宜昌航食约6.31亩土地及623.37平方米的厂房住宅、56.85平米混合结构建筑被征收，征补办公室提供约10亩土地用于本公司建设，并给予房屋建筑、停业拆迁等补偿款合计215万元。2014年度收到财政资金补偿款215万元，当期扣除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后余额1,038,786.15元。2015年项目建设转入递延收益核算，2016年与按新建的厂房一起摊销。
- 7、三亚市科技工业信息化局于2016年9月拨付三亚航食专项资金30万元，用于补助三亚航食航空品牌建设与产业化升级项目。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3,000,258.00						803,000,258.00

其他说明：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68,803,890.98			568,803,890.98
其他资本公积	76,806,428.63			76,806,428.63
合计	645,610,319.61			645,610,319.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59,921.46	3,900,769.67			3,900,769.67		340,848.21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7,866.90	34,370.47			34,370.47		-13,496.4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512,054.56	3,866,399.20			3,866,399.20		354,344.6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559,921.46	3,900,769.67			3,900,769.67		340,848.2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032,298.20			40,032,298.20
任意盈余公积	23,909,863.65			23,909,863.65
合计	63,942,161.85			63,942,161.8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05,562,917.64	367,460,294.1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5,562,917.64	367,460,294.1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648,399.42	134,436,762.86
应付普通股股利		80,300,025.8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2,211,317.06	421,597,031.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51,178,584.54	3,072,526,260.08	3,380,731,861.92	2,771,175,599.72
其他业务	16,316,221.11	6,294,479.80	23,927,056.70	11,778,351.77
合计	3,767,494,805.65	3,078,820,739.88	3,404,658,918.62	2,782,953,951.49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75,260.30	2,896,800.98
教育费附加	1,589,106.63	1,406,257.32
资源税	0.00	
房产税	0.00	663,880.57
土地使用税		125,246.90
车船使用税	29,691.45	73,595.95
印花税		304,832.57
文化建设事业税		186,734.10
地方性税费	1,036,954.11	818,169.02
其他	1,944,839.55	288,992.33
营业税	129,804.99	
合计	8,305,657.03	6,764,509.74

其他说明：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202,058,511.27	153,191,526.21
房租物业费	39,742,228.74	37,774,012.03

折旧摊销	11,819,027.40	11,218,873.59
办公费	2,077,391.92	12,657,020.42
通讯费	1,636,782.43	1,415,301.55
差旅费	2,267,447.05	2,028,835.17
专营权费	31,434,818.20	21,075,364.62
业务活动费	655,697.23	1,375,831.43
广告费	52,797,170.31	42,337,964.29
其他费用	5,363,139.61	9,925,777.91
合计	349,852,214.16	293,000,507.22

其他说明：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75,383,590.38	76,002,371.77
房租物业费	11,387,244.05	21,465,269.30
折旧摊销	10,618,502.24	8,606,187.20
办公费	5,601,688.05	9,034,498.73
通讯费	3,541,081.70	4,475,147.66
差旅费	2,959,368.86	3,986,168.80
开发费	3,190,220.96	4,642,772.16
会议费	2,063,531.12	1,892,388.98
专营权费	3,219,445.92	3,219,445.92
业务活动费	1,694,331.01	2,085,030.26
税费	1,086,452.11	1,143,633.80
其他费用	1,298,797.55	8,497,960.64
合计	122,044,253.95	145,050,875.22

其他说明：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122,563.72	-3,488,976.30
利息支出	56,753,143.05	34,112,813.72

手续费	4,742,491.01	4,851,950.64
汇兑损益	1,895,592.21	9,720,092.57
合计	58,268,662.55	45,195,880.63

其他说明：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713,357.89	1,461,161.87
合计	4,713,357.89	1,461,161.87

其他说明：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74,853.36	371,005.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8,684,900.00
合计	-5,574,853.36	59,055,905.30

其他说明：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航空食品车辆实时监控系统	6,250.02	6,250.01
2、厂房改扩建项目	3,448.26	6,250.01
3、2014 年航空配餐技术改造与产业化升级项目专项资金	8,275.86	3,448.26
4、航空配餐大数据共享信息平台项目资金	22,500.00	8,275.86
5、品牌建设与产业化升级项目	18,750.00	
合计	59,224.14	42,724.13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944,600.00	2,820,458.20	885,6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7,981.42	15,567.88	-202,255.97
罚款收入	89,165.04	117,911.30	
税金返还	3,790,745.69	17,936.80	2,662,180.69
其他	218,907.08	294,198.69	-255,241.42
合计	5,091,399.23	3,266,072.87	3,090,283.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旅 游产业扶持 资金	杭州市西湖 区人民政府 灵隐街道办 事处	补助		是		7,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残疾 人岗位补贴	东城区残疾 人就业服务 中心	补助		是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旅游 发展委员会 入境旅游奖 励资金项目 款	北京市旅游 发展委员会	奖励		是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招用高校生 社保补贴款	上海市宝山 区社会保障 基金专户	补助		是		18,200.00		与收益相关
街办事处房 租补贴款	武汉市青山 区人民政府 厂前街办事 处	补助		是		59,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944,600.00		--

其他说明：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70,821.30	339,209.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70,821.30	339,209.04	
其他	439,022.73	352,537.72	
盘亏损失	900.00	11,201.32	
合计	910,744.03	702,948.08	

其他说明：

无

4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776,862.56	35,511,936.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92,387.10	-9,688.04
合计	40,584,475.46	35,502,248.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4,154,946.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776,862.5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92,387.10
所得税费用	40,584,475.46

其他说明

无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用金	15,549,047.86	8,430,486.39
处置废品收入	7,240.00	14,093.00
利息收入	4,614,305.97	3,219,068.19

其他	14,308,226.08	6,393,826.39
往来款	276,514,482.74	174,094,925.10
押金	73,324,811.70	52,422,636.73
政府补助	885,600.00	35,887.84
租金收入	2,553,089.99	1,321,685.42
合计	387,756,804.34	245,932,609.0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日常费用	179,932,619.90	130,199,449.68
往来款	190,061,104.95	175,502,235.41
支付备用金	30,214,023.96	30,992,863.30
支付押金	110,696,098.35	94,501,366.05
财务费用	21,681.26	15,961.48
其他	21,011,513.14	21,488,012.56
合计	531,937,041.56	452,699,888.4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180.00	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现 流净额，	9,755,088.03	
合计	9,755,268.03	2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券承销费		4,550,000.00
手续费	120,446.48	200.00
法律咨询费		50,000.00
融资租赁	16,666,666.66	
合计	16,787,113.14	4,600,2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3,570,470.71	156,391,538.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13,357.89	1,461,161.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330,544.25	13,361,515.50
无形资产摊销	5,794,476.76	5,068,294.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964,596.84	6,864,932.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2,839.88	307,797.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41.6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8,268,662.55	33,472,752.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74,853.36	-59,055,90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3,353.04	-175,768.2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18,302.52	1,684,621.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1,318,237.65	-73,455,702.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4,071,347.30	-169,858,20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08,743.67	-83,941,007.8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84,194,139.70	1,525,730,282.2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340,094,178.82	1,391,180,330.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900,039.12	134,549,952.18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755,088.03
其中:	--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755,088.03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9,755,088.03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84,194,139.70	2,340,094,178.82
其中: 库存现金	26,180,535.39	25,403,997.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55,399,134.47	2,313,212,775.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614,469.84	1,477,405.8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4,194,139.70	2,340,094,178.82

其他说明:

51、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8,767,737.11	货币资金中的质保金、保证金、存单质押
固定资产	56,307,066.50	新华航食售后回租抵押
无形资产	18,944,565.86	新华航食售后回租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6,679,565.81	新华航食售后回租抵押
应收账款（注）	3,033,698.75	新华航食售后回租质押
应收账款	800,000.00	浙江天天商旅债权保理业务（质押）
合计	174,532,634.03	--

其他说明：

5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511,996.20	6.6166	10,004,274.06
欧元	2,588,598.92	7.6515	19,806,664.64
港币	12,026.32	0.84305	10,139.39
瑞士法郎	2,011,720.59	6.635	13,347,766.11
英镑	174,585.68	8.6551	1,511,056.52
日元	24,899,551.00	0.0599	1,491,483.11
加拿大元	167,753.70	4.9947	837,879.41
澳大利亚元	100,518.53	4.8633	488,851.77
新加坡元	47,672.95	4.8386	230,670.33
新西兰元	19,735.89	4.4704	88,227.32
泰国铢	223,200.00	0.1998	44,595.36
瑞典克朗	20,729.00	0.7328	15,190.21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4,607,476.60	6.6166	30,485,829.68
欧元	20,119,643.77	7.6515	153,945,454.31

港币			
瑞士法郎	1,645,529.79	6.635	10,918,090.16
澳大利亚元	418,051.54	4.8633	2,033,110.06
日元	29,164,571.16	0.0599	1,746,957.80
英镑	38,696.62	8.6551	334,923.12
丹麦克朗	43,882.73	1.027	45,067.56
瑞典克朗	27,902.88	0.7328	20,447.24
太平洋法郎	216,570.35	0.0643	13,925.47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	
欧元	15,353,240.67	7.6515	117,475,314.55
美元	8,149,088.13	6.6165	53,919,256.54
日元	309,561,263.12	0.0599	18,542,938.39
澳大利亚元	2,207,950.63	4.8633	10,737,926.29
瑞士法郎	1,159,851.13	6.635	7,695,612.24
英镑	780,437.55	8.6551	6,754,765.06
加拿大元	869,863.46	4.9947	4,344,707.05
新加坡元	796,202.74	4.8386	3,852,506.58
新西兰元	561,010.62	4.4704	2,507,941.88
港币	936,578.94	0.8431	789,629.71
泰国铢	643,851.50	0.1998	128,641.53
韩国元	13,626,691.00	0.0059	80,533.09
林吉特	35,626.46	1.6373	58,331.20
挪威克朗	23,457.55	0.8082	18,958.39
其他应收款			
欧元	1,834,614.71	7.651475	14,037,572.09
瑞士法郎	213,851.70	6.635	1,418,906.03
日元	920,787.00	0.0599	55,155.14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1,739,744.54	6.6166	11,511,193.72
欧元	1,011,677.41	7.6515	7,740,876.04

瑞士法郎	41,468.83	6.635	275,145.69
英镑	6,271.97	8.6551	54,284.53
日元	120,747.00	0.0599	7,232.75
太平洋法郎	41,953.90	0.0643	2,697.64

其他说明：

CAISSA TOURISTIC (GROUP) AG., 经营地德国汉堡, 因设立地点及主要业务均在德国, 故选择欧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CAISSA TOURISTIC DMC (HONG KONG) GROUP LIMITED, 经营地香港, 因无港币交易, 客户大部分为美国客户, 故选择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CAISSA DMC (US), INC., 经营地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因设立地点及主要业务均在美国, 故选择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ABERDEEN TOURS, INC., 经营地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因设立地点及主要业务均在美国, 故选择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CAISSA BUSINESS SERVICES (HONG KONG) CO, LTD., 经营地香港, 因主要业务涉及美国客户, 故选择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4、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本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远期外汇合约)来对部分预期交易的外汇风险进行套期。公司的政策是对冲预期交易外汇风险, 并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

						公司净资产 资产份 额的差 额					设	的金额
北京旭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0.00	70.00%	其他股东增资	2018年04月10日	董事会成员变更	0.00	30.00%	1,221,118.12	1,221,118.12	0.00	其他股东平价增资	0.00

其他说明：

无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易食纵横餐饮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食纵横）	北京	北京	管理咨询	100.00%		设立
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	宝鸡	宝鸡	酒店服务	100.00%		设立
宝鸡市易食国际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宝鸡	宝鸡	物业出租	100.00%		设立
易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食控股）	北京	北京	项目投资；资产管理	100.00%		设立
陕西中桥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注，以下简称中桥拍卖行）	陕西宝鸡	宝鸡	其他	5.00%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陕西国茂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茂实业）	陕西宝鸡	宝鸡	酒店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凯撒同盛旅行社	经营地范围较广	北京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

(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撒同盛)						合并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1: 2009年12月30日, 公司与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订立《托管协议》, 据此协议, 本公司拥有对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三亚航食6%股权除股权收益和处置之外的全部股东权利, 报告期内该协议继续履行。

注2: 宝鸡市易食国际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持有陕西中桥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90%股权, 本公司持有中桥拍卖行5%股权, 合计持有95%股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易食控股下属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航食)	北京	北京	生产销售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易食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生产销售	100		100	设立

(3) 新华航食下属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易食纵横(武汉)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易食)	武汉、西安、南昌厦门	武汉	生产销售	95	5	100	设立
兰州易食餐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注1, 以下简称兰州易食)	兰州	兰州	生产销售	100		100	设立
内蒙古空港航空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蒙航食)	内蒙	内蒙	生产销售	51		51	设立
海南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航食)	海口	海口	生产销售	51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昌三峡机场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航食)	宜昌	宜昌	生产销售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注2, 以下简称三亚航食)	三亚	三亚	生产销售	49		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航食)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生产销售	51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甘肃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航食)	甘肃	兰州	生产销售	51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1: 兰州易食餐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系易食纵横(武汉)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2: 2009年12月30日, 公司与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订立《托管协议》, 据此协议, 本公司拥有对三亚凤凰国际

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三亚航食6%股权除股权收益和处置之外的全部股东权利，报告期内该协议继续履行。

注3：股权调整后，本公司持有武汉易食5%股权，新华航食持有武汉易食95%股权。

(3) 凯撒同盛下属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凯撒国旅）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北京凯撒惠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互联网业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奥森市场调研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代理服务	100		100	设立
大新华（北京）会展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会展服务	70		70	设立
北京辉杆天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易启行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	60		60	设立
凯撒到家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江浙	宁波	旅游服务	80		80	设立
天津伙力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咨询服务	51		51	设立
北京滑遍天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文化交流	100		100	设立
海南大新华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旅游服务	51.01		51.01	设立
浙江天天商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江浙	宁波	旅游服务	60		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北京凯撒国旅主要下属子公司、孙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上海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成都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沈阳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旅游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黑龙江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天津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	天津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大连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陕西凯撒世嘉旅行社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长春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广东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旅游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凯撒（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代理服务、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北方国际旅行社（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云南凯撒世嘉旅行社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	贸易、组织	100		100	设立

			承办活动				
山西凯撒世嘉旅行社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济南同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济南	济南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海航体坛联合文化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典礼策划	60		6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凯撒体坛国际旅游服务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郑州凯撒世嘉旅行社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北京亿步旅行社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北京滑遍天下国际旅游服务有限公司（由北京亿步旅行社设立）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北京上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	70		70	设立
北京上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余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新余	新余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重庆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旅游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凯撒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代理服务	100		100	设立
杭州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旅游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代理服务、旅游服务	60		6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凯撒景鸿（北京）商务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80		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凯撒景鸿商旅（北京）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海方德（北京）国际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同盛假期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大洋假期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凯撒大洋邮轮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天津首航假期旅行社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新余弘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新余	新余	技术咨询、软件开发	100		100	设立
武汉凯撒世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重庆同盛假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旅游服务	60		60	设立

(5) 北京凯撒惠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下属子公司、孙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香港凯撒旅游目的地管理（香港）	香港	香港	旅游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集团有限公司（香港DMC）							合并
凯撒世嘉(香港)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务服务	100		100	设立
CAISSA Touristic (Group) AG	德国	德国	旅游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berdeen Tours Inc.	苏格兰	苏格兰	旅游服务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CAISSA DMC (US), INC.	美国	美国	旅游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CAISSA TOURISTIC (UK) LIMITED	英国	英国	旅游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 大新华（北京）会展控股有限公司主要下属子公司、孙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大新华运通（北京）国际商务旅游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万景新展（武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会展服务	100		100	设立
上海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旅游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 浙江天天商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主要下属子公司、孙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丽途旅游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务服务	70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市泛亚航空包机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旅游服务	70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市携创航空包机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旅游服务	100		100	设立

(8) 海南大新华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主要下属子公司、孙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大新华会议会展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企业管理	100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南航食	49.00%	6,682,529.47		65,702,313.75
三亚航食	51.00%	9,554,323.07		48,018,877.46
新疆航食	49.00%	2,726,024.93		23,634,125.91

甘肃航食	49.00%	2,296,720.86		16,087,062.74
内蒙航食	49.00%	2,466,332.99		13,877,210.27
浙江天天商旅	40.00%	-599,753.50		12,020,920.5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南航食	274,765,646.84	44,790,714.56	319,556,361.40	185,470,006.81	0.00	185,470,006.81	268,040,216.44	46,070,136.26	314,110,352.70	191,826,184.61		191,826,184.61
三亚航食	143,167,973.98	35,929,559.65	179,097,533.63	83,723,422.42	1,219,449.52	84,942,871.94	121,516,597.42	36,584,070.61	158,100,668.03	81,401,299.48		81,401,299.48
新疆航食	96,904,266.26	18,700,729.78	115,604,996.04	67,372,086.02		67,372,086.02	85,195,208.01	19,757,058.34	104,952,266.35	62,282,672.52		62,282,672.52
甘肃航食	59,428,012.53	19,916,471.60	79,344,484.13	46,513,743.84		46,513,743.84	49,749,880.20	20,565,357.25	70,315,237.45	42,219,415.42		42,219,415.42
内蒙航食	46,209,811.15	4,204,919.07	50,414,730.22	22,093,892.94		22,093,892.94	35,956,419.11	4,682,037.44	40,638,456.55	17,350,951.91		17,350,951.91
浙江天天商旅	183,732,490.53	553,767.49	184,286,258.02	154,233,956.64		154,233,956.64	205,853,621.26	650,096.68	206,503,717.94	175,750,230.37		175,750,230.3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海南航食	86,662,659.52	13,637,815.24	13,637,815.24	-4,372,885.84	71,320,058.90	9,100,859.36	9,100,859.36	-1,255,546.19
三亚航食	85,097,883.25	18,733,966.80	18,733,966.80	7,265,630.06	88,429,856.12	21,967,842.30	21,967,842.30	-3,521,570.71
新疆航食	36,668,078.34	5,563,316.19	5,563,316.19	-2,816,264.07	36,123,021.81	6,252,760.15	6,252,760.15	-3,663,883.01
甘肃航食	28,985,241.70	4,687,185.43	4,687,185.43	-6,208,436.88	22,291,883.20	3,345,702.81	3,345,702.81	691,736.72
内蒙航食	25,238,903.87	5,033,332.64	5,033,332.64	4,063,436.09	16,214,795.11	430,975.24	430,975.24	3,224,120.14

浙江天天商旅	162,673,670.62	-701,186.19	-701,186.19	3,494,033.71	204,457,227.80	1,431,777.36	1,431,777.36	-1,149,679.89
--------	----------------	-------------	-------------	--------------	----------------	--------------	--------------	---------------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1、广州动车组餐饮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铁路配餐	50.00%		权益法
2、海南易铁动车组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铁路配餐	50.00%		权益法
二、联营企业						
1、深圳马克孛罗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信息服务	1.16%		权益法
2、中国海外旅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旅游服务	15.00%		权益法
3.北京旭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旅游服务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广州动车组餐饮有限公司	海南易铁动车组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动车组餐饮有限公司	海南易铁动车组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5,696,324.65	7,765,403.25	52,593,940.25	8,160,676.76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1,082,421.04	5,611,172.45	39,627,014.45	5,182,876.08
非流动资产	3,842,908.85	2,489,792.54	3,402,492.32	2,974,438.82
资产合计	59,539,233.50	10,255,195.79	55,996,432.57	11,135,115.58

流动负债	55,716,881.31	4,824,400.64	41,774,218.17	4,478,129.36
负债合计	55,716,881.31	4,824,400.64	41,774,218.17	4,478,129.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822,352.19	5,430,795.15	14,222,214.40	6,656,986.2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11,176.10	2,715,397.58	7,111,107.20	3,328,493.11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911,176.10	2,715,397.58	7,111,107.20	3,328,493.11
营业收入	211,357,754.86	10,296,073.62	169,006,519.74	11,146,813.45
财务费用	331,525.03		-190,289.63	-13,457.13
所得税费用	132,153.97			
净利润	-10,399,862.21	-1,307,937.19	1,715,062.75	-196,953.99
综合收益总额	-10,399,862.21	-1,307,937.19	1,715,062.75	-196,953.99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环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海外旅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马可孛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旭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北京环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海外旅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马可孛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旭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0.00	26,418,535.63	54,837,927.86	29,835,763.63	3,962,515.66	26,602,105.49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0.00		1,979,647.71	0.00	3,171,504.45	0.00	0.00	0.00
资产合计	0.00	26,418,535.63	56,817,575.57	29,835,763.63	7,134,020.11	26,602,105.49	0.00	0.00
流动负债	0.00		53,270,590.52	25,257,232.38	6,246,132.85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0.00		53,270,590.52	25,257,232.38	6,246,132.85	0.00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0.00	26,418,535.63	3,546,985.05	4,578,531.25	887,887.26	26,602,105.49	0.00	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0.00	3,962,780.34	41,123.74	1,373,559.38	88,788.73	3,990,315.82	0.00	0.00
--商誉	0.00		1,936,372.16	0.00	2,894,784.09	0.00	0.00	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0.00	3,962,780.34	1,977,495.90	1,167,849.44	2,983,572.82	3,990,315.82	0.00	0.00

账面价值								
营业收入	0.00		7,145,877.40	1,420,131.13	0.00	0.00	0.00	0.00
净利润	0.00	-412,706.31	-1,941,012.26	-177,562.28	-92,613.80	-1,510,736.12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229,136.45	-3,959.62	0.00	0.00	-1,971,161.20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0.00	-183,569.86	-1,944,971.88	-177,562.28	-92,613.80	-3,481,897.32	0.00	0.00

其他说明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投资管理	1,750,000 万	31.81%	32.1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海航旅游于2018年5月4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40,000股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待购回期间，交易股份对应的出席公司股东大会、提案、表决等股东或持有人权利，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海航旅游的意见行使。

截止2018年5月，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10亿元，但公司未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宝鸡商场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冷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全球教育医疗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洋浦国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领航易游（北京）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神鹿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资本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天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航旅交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云商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杨凌盛唐酒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云端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新生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航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陕西皇城海航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海航盛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儋州迎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承包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航国际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杭州花港海航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三亚凤凰机场快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天津易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航斯提斯喷涂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供销大集酷铺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货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航恒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陵水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货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兴隆康乐园温泉高尔夫球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燕京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海航珺府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大集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儋州海航新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贵州海航怀酒酒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贵州省仁怀市海航怀酒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易生衡信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天津中心发展有限公司唐拉雅秀酒店	同一最终控制人
吉林省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长白山宾馆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上海浦发大厦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大新华飞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大鹏航旅信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一卡通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邮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福顺楼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国商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航航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航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新国宾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新生飞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兴隆温泉康乐园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易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湖南家润多超市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湖南益阳粒粒晶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吉林省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紫荆花饭店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陕西海航思福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三亚新机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金鹿公务航空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湖北华宇临空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武汉新易食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长春名门饭店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亚太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易生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已注销）	同一最终控制人
尊捷（三亚）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重庆大集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杭州华庭云栖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易生支付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金鹿（北京）公务航空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上海金鹿公务航空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易生金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新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思福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海航旅游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武汉海航华之旅商务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北京威宁创合贸易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之控股公司
北京拉途瑞商务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之控股公司
凯撒世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之控股公司
香港康泰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南京途牛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扬子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飞航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东莞御景湾酒店	其他关联方
海南美兰海航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桂林航空国际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广州帽峰沁园酒店	其他关联方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全来顺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已注销）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营业部	其他关联方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翔售票处	其他关联方
海航旅游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生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实业供销大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广州海航威斯汀酒店	其他关联方
海航通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国商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昆明机场海航商务酒店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三亚凤凰机场快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喜乐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亚太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三亚唐拉雅秀酒店）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一卡通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无锡嘉昱君唐酒店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供销大集酷铺商贸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航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文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宜昌分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首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华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营业部	其他关联方
海航基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湖南天玺大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子公司
天津海航绿色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天津长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ST REGIS BORA BORA	同一最终控制人
Hilton Moorea Lagoon Resort & Spa	其它关联方
香港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中大展润广告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邮游（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香港快运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金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重庆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内蒙古住百家新天地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广西北部湾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汉莎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实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洋浦迎宾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航空学校有限责任公司宜昌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海航自强洗衣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爱普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屯昌海航农业公园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飞航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其他关联方
飞航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其他关联方
飞航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其他关联方
飞航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其他关联方
乌鲁木齐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航智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安途商务旅行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三亚凤凰机场旅行社（已注销）	同一最终控制人
新华雅集国际文化传播（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新生支付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速运（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吉林省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海航大厦万豪酒店	其他关联方
金海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大连长江广场有限公司日航饭店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通航建设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博鳌海航通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深圳海航金鹿公务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八达岭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湖北海航通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航通航低空飞行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桂林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七仙岭龙湾瑶唐酒店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股权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天津长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其它关联方
北京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福州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江西海航通用机场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通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智慧口岸互联网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一卡通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候机楼服务有限公司机场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候机楼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金鹿（北京）公务舱航空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易食食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思福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海岛一卡通支付网络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尊捷（三亚）航空服务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尊捷（三亚）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云南通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重庆江南机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深圳市住百家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海南国民假期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恒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陈小兵	第二大股东之控股股东
海南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浙江海越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航集团企业年金理事会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天津市华旗食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海南宝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海南海航航空销售有限公司	机票采购	195,283,018.87	752,000,000.00	否	
大鹏航旅信息有限公司	机票采购	123,342,769.34	618,000,000.00	否	
香港航空有限公司	机票采购	94,811,904.60	300,400,000.00	否	148,994,190.30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机票采购	58,355,059.65	232,896,900.00	否	327,909,346.86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机票采购	26,375,895.55	518,875,600.00	否	28,792,250.77
海南新生飞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广告采购	18,301,886.80	50,000,000.00	否	
香港快运航空有限公司	机票采购	13,175,000.00	70,000,000.00	否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机票采购	6,306,518.87	6,000,000.00	是	1,066,568.46
北京恒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地接采购	4,647,719.21	60,000,000.00	否	5,474,333.02
海南海航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椰汁、矿泉水等	4,159,499.98	8,491,903.04	否	3,551,029.23
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地接采购	4,113,877.55	2,500,000.00	否	5,437,076.89
桂林航空国际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机票采购	2,389,860.38	11,000,000.00	否	
ST REGIS BORA BORA	酒店采购	1,412,850.73	4,200,000.00	否	2,032,612.66
北京威宁创合贸易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833,525.56	8,000,000.00	否	1,076,741.39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817,191.66	2,500,000.00	否	338,559.64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	油料水电	612,420.68	2,420,000.00	否	832,320.74

有限责任公司					
凯撒世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技术服务	430,050.00	38,768,000.00	否	8,878,704.86
安途商务旅行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56,543.69		是	
海航思福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员工班车	218,077.19	2,200,000.00	否	378,262.79
Hilton Moorea Lagoon Resort & Spa	酒店采购	202,454.48	250,000.00	否	333,522.91
海南美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希尔顿酒店分公司	酒店采购	170,091.13		是	
南京途牛科技有限公司	地接采购	167,073.04	15,000,000.00	否	664,351.51
北京燕京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酒店采购	93,490.57	150,000.00	否	46,356.60
海口中银海航国商酒店	酒店采购	68,424.53		是	
海南易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T 服务费	42,749.57	435,260.00	否	49,938.34
长春名门饭店有限公司	酒店采购	26,216.98	40,000.00	否	
海南海航自强洗衣服务有限公司	清洗工服、机上用方巾等	21,195.00	300,000.00	否	71,113.50
海南易铁动车组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5,964.00	50,000.00	否	
北京海航万豪酒店	酒店采购	6,362.55		是	
重庆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地接采购	4,198.94		是	506,344.37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候机楼服务有限公司机场分公司	机票采购	3,916.98		是	
三亚凤凰机场海航快捷酒店	酒店采购	2,530.19		否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	酒店采购	2,088.68	50,000.00	否	23,915.09
亚太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三亚唐	酒店采购	2,000.00		是	

拉雅秀酒店)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机票采购				36,934,335.37
北京新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地接采购				7,738,511.33
海南易食食品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				3,476,929.16
武汉新易食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料及机供品、冷冻餐等				2,918,049.11
金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地接采购				915,867.93
海南海岛一卡通支付网络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521,431.69
北京海航珺府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料及机供品				501,120.00
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地接采购				101,419.90
海南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地接采购				97,285.28
贵州省仁怀市海航怀酒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白酒、饮料				74,622.00
海航天津中心发展有限公司唐拉雅秀酒店	酒店采购				29,350.94
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酒店采购				23,869.81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采购				9,433.9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团款、配餐及机上服务	207,362,739.56	191,979,344.74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月饼及团款	45,022,733.09	54,192,757.26
南京途牛科技有限公司	团款	23,487,831.67	26,729,951.34
北京喜乐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团款	17,264,150.94	
飞航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北	配餐	6,673,274.51	7,321,566.00

京分公司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团款、配餐及机上服务	5,627,089.36	30,398,561.12
香港航空有限公司	配餐及机上服务	5,453,258.63	5,513,591.36
海航基础股份有限公司	贵宾厅配餐	3,165,969.25	2,951,674.69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配餐及机上服务	2,325,976.17	2,725,653.63
上海金鹿公务航空有限公司	团款、配餐及机上服务	2,137,564.41	2,293,834.60
金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配餐	1,758,488.10	809,466.14
海南易铁动车组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配餐	1,245,113.29	1,461,084.03
海南海航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团款及地面零售	937,322.09	6,181.08
北京新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团款	862,636.20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配餐及机上服务	796,079.66	283,004.01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航空配餐	647,406.46	394,019.59
海南新生飞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配餐及机上服务	589,934.36	505,116.79
飞航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配餐	499,660.34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配餐及机上服务	445,945.09	658,810.36
海南供销大集金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团款	394,025.47	
海航旅业集团有限公司	团款	351,000.00	2,847.86
广州动车组餐饮有限公司	配餐	305,447.94	
三亚海航金鹿公务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配餐	285,998.02	360,819.26
尊捷（天津）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团款	277,794.34	
三亚海航金鹿公务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航空配餐	198,479.40	15,684.99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食堂补贴、员工就餐	149,706.57	86,037.74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地面零售	131,898.72	
大连长江广场有限公司日航饭店	团款	109,937.95	248,353.68
海航智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团款	96,438.47	
海南海航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免税车	91,632.06	83,345.66
海航云端文化传媒（北京）有	团款	85,377.36	

限公司			
宝鸡商场有限公司	月饼	27,600.00	
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团款	27,222.45	
飞航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贵宾厅配餐	26,440.17	2,253,753.18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地面零售	24,042.74	300,133.18
海航冷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地面零售	10,192.78	5,384.62
海南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团款	6,233.01	
海航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地面零售	6,013.75	11,418.80
北京恒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团款	3,000.00	
儋州海航新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月饼	2,239.32	13,333.33
大新华飞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地面零售	726.50	1,015.09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货运有限公司	配餐	724.14	
大鹏航旅信息有限公司	团款		3,106,302.56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团款		368,679.25
海南宝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对方员工食堂配餐		204,189.49
北京威宁创合贸易有限公司	团款		188,501.71
金鹿公务航空有限公司	团款		156,132.08
海航文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团款		106,132.08
易生金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团款		103,545.00
海南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地面零售与月饼		75,561.04
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地面零售		11,515.82
陕西皇城海航酒店有限公司	月饼		7,179.49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学院	配餐		7,155.56
陵水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面零售		3,034.19
海南海航斯提斯喷涂服务有限公司	月饼		2,827.35
海南一卡通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面零售		1,128.21
上海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	团款		615.38
飞航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配餐		307.69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地面零售		147.87

海南海航汉莎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地面零售		81.20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海南智慧口岸互联网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	1,938,584.78	316,884.05
海南新生飞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8,000.28	21,000.00
海航冷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2,255.23	12,957.42
宝鸡商场有限公司	房屋	27,600.00	39,600.00
宝鸡商场有限公司	土地	1,114,285.71	2,897,142.8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14,710,500.00	14,710,500.00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348,756.20	1,573,206.58
海南新生飞翔文化有限公司	房屋	12,000.00	
重庆鼎瑞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119,611.93	149,428.80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场地	68,517.52	68,571.42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30,965.43
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14,292.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注1：本公司原下属分公司宝鸡市宝鸡饭店（全部资产、负债已于2014年注入宝鸡市易食国际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与宝鸡商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鸡商场”）于2008年7月31日签订《土地租赁协议》，协议约定宝鸡市宝鸡饭店将位于陕西省宝鸡市红旗路3号的3,900.0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租赁给宝鸡商场用于超市经营，月租金为130元/平方米。依据上述协议内容，宝鸡商场每年支付宝鸡市宝鸡饭店土地租赁含税金额608.40万元；此外宝鸡商场租赁宝鸡市宝鸡饭店客房12间，年含税租金收入13.248万元。

注2：公司与关联方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承租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乙2号海南航空大厦A座17层，承租房屋建筑面积：783.22平米。租赁期限：自2016年7月1日起至2018年6月30日止，共计24个月，月租金210,392.70元。

注3：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陕西国茂实业有限公司合

计拥国贸大楼22,873.95平米房产。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实际经营酒店业务，因消防系统未通过消防部门验收，未取得特种行业经营许可证。2011年1月24日，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和陕西国茂实业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因设施老化等原因向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停业装修。2012年10月，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和陕西国茂实业有限公司将合计拥有国贸大楼22,873.95平米房产及附属设备设施出租给非关联方宝鸡市华创天利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经营酒店；租金：每年440万人民币，租金自第6年起每两年增长5%，免租期10个月；租赁期限：12年；由承租方宝鸡市华创天利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装修及改造；安置原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员工不超过96人，并承担除五险一金外的全部人工成本；承担对国贸大楼8楼原租户违约赔偿金50万元；承租方自租赁期第二年起每合同年度支付综合服务费5万元。因对方自2013年12月份开始一直拖欠租金，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在2014年3月至12月，未确认租赁收入及相关税金。2015年末本公司（即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和陕西国茂实业有限公司，本段内往下均简称本公司）与承租方签订补充协议，主要约定：补充协议签订后，承租方先行向本公司支付欠付的租金6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原《租赁合同书》累计应收未收承租方8,850,000.00元（含25个月租金及100,000.00元综合管理费），在本公司减免其中8个月租金2,800,000.00元的基础上，承租方应于2016年6月30日前付清所欠租金及综合管理费6,050,000.00元，且每月至少支付15万元。基于本公司已于2015年末按补充协议收悉承租方60万元，且承租方按补充协议约定在上年报告期后（2016年1至2月份）陆续回款，每月各15万元，本公司在2015年度确认了承租方自2014年3月份以来欠付的租金收入，减免后具体金额为5,233,333.30元。但承租方仅在2016年1至5月支付了3笔15万元，其他租金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前仍未支付，导致补充协议自动失效，双方应按原《租赁合同书》继续执行。鉴于该应收款项的收回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未确认2016年全年的租赁收入并将前期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待后续通过诉讼等形式收回款项后再做确认和转出。相关诉讼情况详见“第五节八诉讼事项”内容。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42,256,253.90		206,935,614.21	
应收账款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92,484,486.09		88,530,720.52	
应收账款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78,432,852.59		68,082,894.03	
应收账款	飞航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27,937,151.97		18,287,673.65	
应收账款	宝鸡商场有限公司	13,465,985.14		11,653,200.00	
应收账款	香港航空有限公司	8,375,720.16		4,759,039.83	
应收账款	海航基础股份有限公司	6,762,788.20		3,374,864.36	
应收账款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6,078,536.50		5,072,663.82	

应收账款	金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3,899,522.44		1,549,559.40	
应收账款	北京海航珺府投资有限公司	3,217,256.29		3,217,256.29	
应收账款	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817,134.11		549,576.73	
应收账款	屯昌海航农业公园投资有限公司	1,350,000.00		1,350,000.00	
应收账款	广州帽峰沁园酒店	1,100,000.00		1,100,000.00	
应收账款	海南海航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968,821.42			
应收账款	百睿臣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880,500.00			
应收账款	海南福顺楼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805,956.00		815,660.00	
应收账款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749,554.41		502,148.56	
应收账款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739,508.54		751,599.60	
应收账款	海南易铁动车组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692,258.50		343,338.50	
应收账款	上海金鹿公务航空有限公司	1,176,618.56		2,522,664.01	
应收账款	海南新生飞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657,816.00		512,901.10	
应收账款	长春名门饭店有限公司	648,599.50		648,599.50	
应收账款	吉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紫荆花饭店	727,320.00		727,320.00	
应收账款	海航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98,973.00		605,768.00	
应收账款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344,467.10		22,481.60	
应收账款	海航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334,460.00		124,900.00	
应收账款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304,132.27		304,132.27	
应收账款	海南新国宾馆有限公司	291,460.00		291,460.00	
应收账款	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09,886.00		309,886.00	
应收账款	广州动车组餐饮有限公司	258,617.49		71,014.75	
应收账款	海南美兰国际机场股份有	227,931.76			

	限公司				
应收账款	海南供销大集金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6,767.00			
应收账款	海南国民假期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90,000.00		390,000.00	
应收账款	海南海航健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3,171.34			
应收账款	北京唐拉雅秀饭店暨北京燕京饭店	155,950.00		155,950.00	
应收账款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153,817.50			
应收账款	海航智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2,072.78			
应收账款	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98,493.59		98,493.59	
应收账款	亚太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68,480.00		68,480.00	
应收账款	洋浦迎宾馆有限公司	50,938.00		50,938.00	
应收账款	儋州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	29,660.00		29,660.00	
应收账款	海南海航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	17,580.00			
应收账款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3,087.87		30,391.87	
应收账款	北京威宁创合贸易有限公司	11,024.41			
应收账款	海航冷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9,071.42			
应收账款	海南海航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3,887.00		1,710,530.00	
应收账款	海航实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52.00			
应收账款	尊捷（三亚）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3,394.50			
应收账款	海南兴隆康乐园温泉高尔夫球会有限公司	3,313.45		18,273.45	
应收账款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	3,159.45			
应收账款	北京新生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4.00			

应收账款	海航旅游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990.00			
应收账款	武汉新易食商贸有限公司	945.60			
应收账款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货运有限公司	840.00			
应收账款	北京海航盛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2.00			
应收账款	海航杨凌盛唐酒庄有限公司	430.00			
应收账款	海南宝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2.35		152.35	
应收账款	北京喜乐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700,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首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61,940.00	
应收账款	海南全球教育医疗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3,171.34	
应收账款	杭州花港海航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63,640.00	
应收账款	易生金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应收账款	云南通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4,491.00	
应收账款	海航智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118.00	
应收账款	海航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12,516.00	
应收账款	北京威宁创合贸易有限公司			11,024.41	
应收账款	海南一卡通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940.00	
应收账款	海航实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52.00	
应收账款	大新华飞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1,376.00	
应收账款	北京新生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4.00	
应收账款	海航旅游管理控股有限公			990.00	

	司				
应收账款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775.00	
应收账款	北京海航盛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2.00	
应收账款	海航杨凌盛唐酒庄有限公司			430.00	
预付账款	海南海航航空销售有限公司	234,132,098.00			
预付账款	大鹏航旅信息有限公司	196,366,309.44			
预付账款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9,672,844.84		15,421,052.47	
预付账款	凯撒世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430,239.07		3,932,752.02	
预付账款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12,613,974.73		28,391,807.32	
预付账款	海南金鹿航空销售有限公司	7,866,774.00			
预付账款	北京威宁创合贸易有限公司	4,773,762.28		4,481,380.16	
预付账款	北京恒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685,865.00			
预付账款	ST REGIS BORA BORA	1,250,493.16		1,762,514.49	
预付账款	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791,487.88		790,904.50	
预付账款	北京新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66,800.00			
预付账款	安途商务旅行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90,881.00			
预付账款	金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13,300.00		126,751.00	
预付账款	Hilton Moorea Lagoon Resort & Spa	194,236.07		194,236.07	
预付账款	领航易游（北京）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169,418.44			
预付账款	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68,023.00		199,814.00	
预付账款	香港航空有限公司	144,129.00		16,200,227.02	
预付账款	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93,904.00			
预付账款	亚太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司（三亚唐拉雅秀酒店）				
预付账款	桂林航空国际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39,979.50		76,249.50	
预付账款	海南美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希尔顿酒店	39,532.00			
预付账款	海南国商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2,039.00			
预付账款	海南海航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5,244.00			
预付账款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4,630.00			
预付账款	海航通信有限公司	500.00			
预付账款	海南新生飞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91,631.00	
预付账款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64,270.00	
预付账款	领航易游（北京）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93,986.64	
预付账款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57,190.00	
预付账款	长春名门饭店有限公司			27,790.00	
预付账款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海航大厦万豪酒店			15,273.40	
预付账款	海南海航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3,887.00	
预付账款	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			2,214.00	
预付账款	亚太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1,520.00	
预付账款	重庆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940.00	
预付账款	昆明机场海航商务酒店			656.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29,369,914.45		37,853,207.20	
其它应收款	海航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14,886,007.89		10,780.96	
其他应收款	重庆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6,631,593.32		25,496,011.65	
其他应收款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768,819.74		6,132,436.32	
其他应收款	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757,590.40			
其他应收款	北京易生衡信科技有限公	3,576,868.47		3,576,868.47	

	司				
其它应收款	大集控股有限公司	3,327,299.66		759,512.63	
其它应收款	海南易铁动车组餐饮服务 有限公司	3,277,401.86		3,131,403.42	
其它应收款	海南智慧口岸互联网服务 有限公司	3,033,698.75		2,329,097.75	
其他应收款	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 公司	1,400,050.51			
其他应收款	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 份有限公司	1,332,407.50			
其它应收款	宝鸡海航宾馆有限责任公 司	1,164,171.79			
其它应收款	海航旅游管理控股有限公 司	896,348.00		896,348.00	
其它应收款	武汉新易食商贸有限公司	712,907.99		708,799.59	
其他应收款	北京新旅国际旅行社有限 公司	653,338.00			
其他应收款	桂林航空国际旅游服务有 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其它应收款	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	275,271.89			
其它应收款	鲲鹏金融（陕西）集团有限 公司	196,969.43			
其它应收款	广州动车组餐饮有限公司	112,959.56		49,867.64	
其他应收款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81,321.59		109,299.22	
其它应收款	海南易食食品科技产业有 限公司	68,186.59		37,961.39	
其他应收款	重庆鼎瑞地产开发有限公 司	62,191.08			
其他应收款	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 公司	40,000.00		793,320.00	
其他应收款	海航思福租赁股份有限公 司	30,000.00			
其它应收款	海航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 司	27,689.00		12,229.18	
其它应收款	海航神鹿新能源控股有限 公司	26,044.44		26,044.44	
其他应收款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24,000.00			

其它应收款	海航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12,229.18			
其他应收款	海口恒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威宁创合贸易有限公司	9,914.40			
其它应收款	安途商务旅行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9,300.00			
其它应收款	海南全球教育医疗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896.00		7,896.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6,970.00			
其它应收款	海航集团企业年金理事会	6,238.80			
其他应收款	上海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5,810.00			
其它应收款	海南航空学校有限责任公司宜昌分公司	5,284.00		5,284.00	
其它应收款	海南海航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4,541.50		4,541.50	
其它应收款	湖北华宇临空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4,176.00			
其它应收款	海南海航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3,849.85			
其它应收款	海航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956.59		1,956.59	
其它应收款	北京一卡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400.00	
其它应收款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	
其它应收款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196,969.43	
其它应收款	重庆大集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64,890.84	
其它应收款	海爱普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3,846.00	
其它应收款	天津市华旗食品有限公司			30,759.08	
其它应收款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	
其它应收款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7,503.80	
其它应收款	海南新生飞翔文化传媒股			15,600.00	

	份有限公司				
其它应收款	浙江海越科技有限公司			6,733.35	
其它应收款	上海华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	
其它应收款	武汉海航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4,176.00	
其它应收款	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50.5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香港航空有限公司	78,754,774.98	
应付账款	ufly Holiday package co.ltd	13,175,000.00	
应付账款	海南海航饮品有限公司	5,123,261.24	5,250,770.85
应付账款	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725,260.74	5,450,074.21
应付账款	大鹏航旅信息有限公司	1,361,188.00	1,361,188.00
应付账款	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003,671.00	802,855.00
应付账款	海南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849,387.50	366,164.50
应付账款	ST REGIS BORA BORA	704,319.57	
应付账款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25,814.99	686,399.99
应付账款	易生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319,260.00	319,260.00
应付账款	北京天辰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256,587.98	256,587.98
应付账款	北京威宁创合贸易有限公司	190,257.20	
应付账款	Hilton Moorea Lagoon Resort & Spa	187,070.15	29.80
应付账款	北京优联美体检中心	149,000.00	
应付账款	北京燕京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99,100.00	
应付账款	海航速运（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6,865.40	
应付账款	海航思福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1,300.00	123,080.00
应付账款	扬子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5,268.07	5,268.07
应付账款	海航通信有限公司	3,495.75	3,715.75
应付账款	三亚凤凰机场海航快捷酒店	2,682.00	
应付账款	新华旅行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2,309.00	
应付账款	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2,300.00	2,300.00
应付账款	亚太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三亚唐拉雅	1,613.00	1,613.00

	秀酒店)		
应付账款	海南美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希尔顿酒店	1,400.00	
应付账款	海航邮轮有限公司	898.80	898.80
应付账款	重庆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02.18	
应付账款	渤海易生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3.00	
应付账款	海航天津中心发展有限公司唐拉雅秀酒店	0.30	0.30
应付账款	武汉新易食商贸有限公司		1,117,605.26
应付账款	三亚凤凰机场旅行社		300,820.30
应付账款	海航冷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37,247.90
应付账款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41,374.04
应付账款	海航进出口有限公司		37,862.30
应付账款	桂林航空国际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34,023.50
应付账款	海南易铁动车组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27,629.24
应付账款	海航速运(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6,865.40
应付账款	桂林航空有限公司		24,416.50
应付账款	天津海航绿色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9,872.00
应付账款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海航大厦万豪酒店		15,273.40
应付账款	海南易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87.90
应付账款	安途商务旅行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5,808.00
应付账款	海口中银海航国商酒店		3,600.00
应付账款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1,156.00
应付账款	广州海航威斯汀酒店		967.87
应付账款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457.50
预收账款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2,794,882.63	275,228.97
预收账款	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110,026.00	
预收账款	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33,905.60	369.10
预收账款	海南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19,105.00	
预收账款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165,000.00	
预收账款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44,962.00	
预收账款	海航智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3,215.30	
预收账款	宝鸡商场有限公司	28,980.00	
预收账款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26,344.70	13,300.70
预收账款	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		504.00

预收账款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294.00
其它应付款	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58,341,039.87	50,679,403.75
其它应付款	大集控股有限公司	29,877,878.05	852,297.25
其它应付款	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6,565,248.49	5,679,130.92
其它应付款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513,554.63	5,613,643.02
其它应付款	海航资本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7,383,561.64	7,383,561.64
其它应付款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4,514,115.25	5,137.66
其它应付款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2,261,877.31	2,261,877.31
其它应付款	天津长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其它应付款	海南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893,260.94	
其它应付款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518,972.05	
其它应付款	海航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468,751.00	468,751.00
其它应付款	海南易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0,800.14	959,071.24
其它应付款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369,006.12	367,006.12
其它应付款	海南一卡通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67,601.47	862,227.77
其它应付款	海南海航航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345,234.71	345,234.71
其它应付款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340,247.97	1,843,007.62
其它应付款	海航旅游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255,195.32	3,506,893.38
其它应付款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249,788.37	37,117.38
其它应付款	海航天津中心发展有限公司唐拉雅秀酒店	214,287.90	214,287.90
其它应付款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111,538.45	111,538.45
其它应付款	海南海航自强洗衣服务有限公司	71,107.00	100,387.00
其它应付款	洋浦国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4,290.00	34,290.00
其它应付款	海航进出口有限公司	22,668.00	3,804.60
其它应付款	广州动车组餐饮有限公司	21,750.00	
其它应付款	北京一卡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670.16	
其它应付款	湖南益阳粒粒晶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19,522.62	19,522.62
其它应付款	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2,780.00	1,355.20
其它应付款	上海浦发大厦置业有限公司	11,730.00	11,730.00
其它应付款	宝鸡商场有限公司	11,174.50	11,174.50
其它应付款	海南易铁动车组餐饮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	
其它应付款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4,263.52	
其它应付款	海南海航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3,523.41	

其它应付款	陕西海航思福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其它应付款	北京途牛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355.20	
其它应付款	上海幸运互助基金	1,080.00	
其它应付款	凯撒世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970.73	970.73
其它应付款	海南国商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753.00	753.00
其它应付款	海航思福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43.10	631,046.75
其它应付款	海南海航全来顺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其它应付款	重庆大新华运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0,316,080.61
其它应付款	海南新生飞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3,000,676.00
其它应付款	海航云端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1,800,000.00
其它应付款	海航基础股份有限公司		1,144,913.37
其它应付款	海航冷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941,595.00
其它应付款	海南航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38,728.11
其它应付款	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承包有限公司		135,183.00
其它应付款	易生金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4,209.41
其它应付款	海南乐游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19,179.38
其它应付款	大新华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51,182.00
其它应付款	北京威宁创合贸易有限公司		29,817.00
其它应付款	海航集团企业年金理事会		17,334.00
其它应付款	海航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8,110.66
其它应付款	海南博鳌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
其它应付款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88.00
其它应付款	易生支付有限公司		0.62

7、关联方承诺

详见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关联方承诺事项见附注（十）7。

(2) 根据2016年9月，各方签订的《关于浙江天天商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甲方一（宁波天天商旅控股有限公司）、丁方（郑锡光、龙之冰）共同承诺，丙方（浙江天天商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

天商旅”) 2015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贰仟壹佰伍拾伍万元整(2,155万元), 丙方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每年增长率分别不低于25%、35%、30%, 即丙方2016年度承诺完成净利润不低于贰仟陆佰玖拾叁万柒仟伍佰元整(2,693.75万元), 2017年度承诺完成净利润不低于叁仟陆佰叁拾万伍仟陆佰元整(3,636.56万元), 2018年度承诺完成净利润不低于肆仟柒佰贰拾柒万伍仟叁佰元整(4,727.53万元)。如丙方于利润承诺期内, 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的经审计净利润数未达到甲方承诺截至当期期末累计的净利润数, 则甲方一、丁方应在当期审计报告出具后15日内以现金方式对乙方(凯撒同盛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凯撒同盛”)进行补偿。

2017年2月份“萨德”事件以来, 对天天商旅实际经营带来较大负面影响, 各方预计天天商旅2017年度净利润很可能亏损, 与承诺金额存在较大差距, 经友好协商, 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各方于2017年12月份签订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的补充协议, 协议主要内容为: 凯撒同盛已于2016年支付股权转让款及增资款5,143.50万元, 其中股权转让款2,236万元、增资款2,857.50万元、前期支付的股权收购诚意金50万, 鉴于天天商旅经营情况, 甲方、丙方、丁方同意凯撒同盛免于支付剩余的股权转让款和增资款; 若丙方2018年度经审计净利润达到11,795.22万元, 且经丙方股东会决议予以分配利润的, 在按持股比例计算各股东可分配利润前, 甲方可先行获分配6,858万元, 作为对丁方的奖励, 本款约定的奖励仅可履行一次。

基于上述补充协议, 凯撒同盛免于支付原账面已计提的股权投资或有对价, 导致该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为零, 公司将其他应付款/应付股权款6,908万, 作为金融负债的变化计入当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转入投资收益。根据北京经纬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凯撒同盛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以编制财务报告为目的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事宜涉及的浙江天天商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报告文号京经评报字(2018)第080号), 天天商旅截止2017年12月31日的股东权益公允市价为8,980万元, 截止期末天天商旅账面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26,022,330.14元, 据此重新计算凯撒同盛投资天天商旅形成的商誉为38,266,601.92元, 与原账面商誉99,376,072.46元的差额为61,109,470.54元, 作为商誉减值准备列示, 上述事项影响当期净利润净额7,970,529.46元。考虑到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商誉减值准备均因天天商旅股权投资或有对价的变更导致, 符合非经常性损益“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等特点, 公司将其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美佳公司包机合同诉讼

2012年4月30日, 北京凯撒国旅与美佳包机有限公司签订了《美佳包机有限公司—标准客户合同》及《美佳包机—补充协议》, 约定双方合作经营“北京-马累-北京”航线, 由美佳包机有限公司向北京凯撒国旅出售该航班的座位, 北京凯撒国旅支付相应的价款和保证金, 同时合同中还约定了北京凯撒国旅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不得与其他航空公司合作经营该条航线的排他性条款。2012年6月29日, 北京凯撒国旅向美佳包机有限公司发出《解约通知函》, 对双方签署的前述包机合同提出解约。

2012年9月10日, 美佳包机有限公司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首次提起诉讼。2014年4月, 北京凯撒国旅收到美佳包机有限公司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递交的修订后的诉状, 美佳包机有限公司诉称截至2012年9月10日, 因北京凯撒国旅违反合同约定未能支付相应的款项和保证金而给其造成的损失为人民币6,214,548元, 要求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承担上述损害

赔偿金。

2014年11月，北京凯撒国旅收到美佳包机有限公司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商业法庭再次提起的讼状，美佳包机有限公司诉称自2012年9月11日至2013年12月31日，因北京凯撒国旅违反合同约定未能支付相关款项而给其造成的损失为人民币52,370,172元，因北京凯撒国旅违反合同排他性条款给其造成的损失为人民币26,746,263元，要求北京凯撒国旅承担上述损害赔偿金，并要求阻止北京凯撒国旅违反合同排他性条款的行为和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

2015年3月3日，香港高等法院举行聆讯，将该案合并至香港高等法院一般法庭审理。北京凯撒国旅已委托香港孖士打律师事务所负责代理相关诉讼事宜。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该案件仍处于证据交换阶段，案件尚未进入实质性开庭审理阶段。

北京凯撒国旅于2015年11月2日就其与美佳包机有限公司之间的合同纠纷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美佳包机有限公司赔偿损失。2016年4月13日，该案件开庭审理时，美佳包机有限公司并未到庭参加诉讼亦未提交答辩状，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宣布休庭，未作出任何判决。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该案件仍处于证据交换阶段，案件尚未进入实质性开庭审理阶段。

(2) 按照国际航协规定，北京凯撒航空服务有限公司为取得并保持国际航协在中国实施代理人计划中的民用航空运输销售代理人资格，于2015年6月26日与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鑫港”）签订了《担保与反担保协议》（该公司为国际航空运输协会认可的担保单位）。根据协议约定，中航鑫港向公司（本段“公司”指北京凯撒航空服务有限公司）提供1,300万元担保，并出具了《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担保期限一年，以后各年，若公司前一担保期间内未发生违约情况且《反担保函》中反担保人没有变化并符合该协议的规定，中航鑫港为公司继续提供担保并出具一年期的该年度担保函；公司向中航鑫港交存保证金234万元，并在中航鑫港指定的中国民生银行北京空港支行开户（账号：701630683）存入246万元定期存款，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为公司开具150万元保函（公司缴纳1%的保费），北京凯撒国旅为公司提供670万元信用担保，合计1,300万元作为质押反担保。

(3) 中航鑫港向北京凯撒航空服务有限公司提供了1,300万元担保、向北京凯撒航空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了1,500万元担保、向北京凯撒航空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提供了150万元担保、向凯撒景鸿商旅提供了136万元担保、向浙江天天商旅提供了150万元担保、向上海丽途旅游服务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了2,583万元担保，合计5,819万元，并出具了《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根据协议约定，总共向中航鑫港交存保证金938万元，存单质押369万元，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为公司开具566万元保函，北京凯撒国旅为公司提供2,088万元信用担保。

(4) 除上述诉讼及本附注“短期借款”披露的银行借款存在或有事项外，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公司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本公司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A、旅游业务分部：主要指凯撒同盛旗下旅游及其相关服务收入，如旅游、会奖、会展业务等。

B、配餐业务分部：主要包括航空配餐和铁路配餐及服务；

C、物业租赁业务分部：主要指投资性房地产等出租收取租金的业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是对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利息收入、财务费用、股利收入、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公司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性投资、衍生工具、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公司统一管理。分部负债不包括衍生工具、借款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公司统一管理。

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向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价格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旅游业务分部	配餐业务分部	物业租赁业务分部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3,198,979,747.65	560,084,713.56	8,430,344.44			3,767,494,805.65
销售费用	226,733,072.89	123,156,467.21	-37,325.94	0.00		349,852,214.16
资产减值损失	4,714,692.99	-1,335.10				4,713,357.89
折旧费和摊销费	8,260,900.10	10,813,797.68	3,162,105.00	200,726.86		22,437,529.64
利润总额（亏损）	92,640,883.72	87,347,280.96	-1,627,268.24	-34,205,950.27		144,154,946.17
资产总额	4,230,182,331.72	2,112,748,308.09	135,627,819.09	3,355,782,531.65	-3,571,176,685.21	6,263,164,305.34
负债总额	2,826,281,537.60	1,120,968,467.02	46,915,483.29	1,775,530,097.10	-1,803,318,414.24	3,966,377,170.77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7,108,125.68	9,445,004.03				16,553,129.71

2、其他

1、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陕西国茂实业有限公司合计拥有国贸大楼22,873.95平米房产。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实际经营酒店业务，因消防系统未通过消防部门验收，未取得特种行业经营许可证。2011年1月24日，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和陕西国茂实业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因设施老化等原因向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停业装修。2012年10月，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和陕西国茂实业有限公司将合计拥有国贸大楼22,873.95平米房产及附属设备设施出租给非关联方宝鸡市华创天利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经营酒店；租金：每年440万人民币，租金自第6年起每两年增长5%，免租期10个月；租赁期限：12年；由承租方宝鸡市华创天利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装修及改造；安置原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员工不超过96人，并承担除五险一金外的全部人工成本；承担对国贸大楼8楼原租户违约赔偿金50万元；承租方自租赁期第二年起每合同年度支付综合服务费5万元。因对方自2013年12月份开始一直拖欠租金，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在2014年3月至12月，未确认租赁收入及相关税金。2015年末本公司（即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和陕西国茂实业有限公司，本段内往下均简称本公司）与承租方签订补充协议，主要约定：补充协议签订后，承租方先行向本公司支付欠付的租金6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原《租赁合同书》累计应收未收承租方8,850,000.00元（含25个月租金及100,000.00元综合管理费），在本公司减免其中8个月租金2,800,000.00元的基础上，承租方应于2016年6月30日前付清所欠租金及综合管理费6,050,000.00元，且每月至少支付15万元。基于本公司已于2015年末按补充协议收悉承租方60万元，且承租方按补充协议约定在上年报告期后（2016年1至2月份）陆续回款，每月各15万元，本公司在2015年度确认了承租方自2014年3月份以来欠付的租金收入，减免后具体金额为5,233,333.30元。但承租方仅在2016年1至5月支付了3笔15万元，其他租金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前仍未支付，导致补充协议自动失效，双方应按原《租赁合同书》继续执行。鉴于该应收款项的收回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未确认2016年和2017年的租赁收入并将前期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待后续通过诉讼等形式收回款项后再做确认和转出。

2017年4月6日，宝鸡国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向宝鸡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民事起诉状》，以宝鸡国贸大酒店整体房屋租赁事项的合同纠纷为由，起诉宝鸡市华创天利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宝鸡市国恒金贸大酒店有限公司及其公司法定代表人海峰先生，陕西国茂实业有限公司列为第三人。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甘肃航食与甘肃省民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机场集团”）于2008年5月8日签订关于合作开发建设航空食品生产和经营用房的合同，项目总投资2,525万元。由甘肃机场集团提供坐落于中川机场内面积为8,000平方米的国有划拨性质土地使用权用于项目建设，并按照项目开发需要及时取得与项目开发相应的许可和批准文件以及房屋所有权证等，但与之相关的政府税费由甘肃航食承担，项目开发所发生的支出亦由甘肃航食承担并自行筹集资金。甘肃航食自甘肃机场集团取得该项目的房屋所有权证起至2037年11月27日间有权占有、使用该项目，具体占用面积以权证确认为准，为此，甘肃航食无需向甘肃机场集团支付费用，双方同意甘肃航食为该项目发生的费用视为占有使用该项目的租金。双方约定，在未取得房屋权证前，甘肃机场集团不得抵押土地或转让该项目，在取得权证后，抵押或转让之前需征得甘肃航食同意，并且甘肃航食有优先购买权。

3、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航食于2008年3月1日与关联方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开发合同，合同约定双方合作开发建设座落于乌鲁木齐地窝堡国际机场内面积为13,362平方米的航空食品生产和经营用房建设，项目总投资3,000万元。办理该项目相关权证涉及的政府税费由新疆航食承担并支付项目所需的资金，新疆航食自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项目房屋所有权证起至2035年11月4日期间，无需就使用该项目支付费用，双方同意新疆航

食为该项目支付所有费用应被视为使用该项目的租金。该项目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前，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得抵押该项目的土地使用权证或以转让在建工程的方式转让该项目。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该项目的房屋所有权证，抵押或者转让该房屋之前应取得新疆航食同意，新疆航食享有优先购买权。

4、本公司2007年合并宝鸡市宝鸡饭店及陕西中桥拍卖行有限公司。2014年6月份公司将原下属分公司宝鸡饭店资产、负债设立为全资子公司宝鸡市易食国际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宝鸡饭店仍未注销。截止本报告出具日，陕西中桥拍卖行有限公司工商登记、公司章程等法律文件变更手续仍未办理完毕，90%股份之出资人仍为宝鸡饭店。中桥拍卖行目前已停止经营业务，2008年度营业执照未经年检，其拍卖经营批准证书已于2009年2月28日起失效。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000.00	7.86%	60,000.00	50.00%	60,000.00	120,000.00	7.86%	60,000.00	50.00%	6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6,000.00	92.14%	1,406,000.00	100.00%		1,406,000.00	92.14%	1,406,000.00	100.00%	
合计	1,526,000.00	100.00%	1,466,000.00	96.07%	60,000.00	1,526,000.00	100.00%	1,466,000.00	96.07%	60,00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4 至 5 年	120,000.00	36,000.00	3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1,406,000.00	92.14	1,406,000.00
内蒙古呼和浩特白塔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7.86	60,000.00
合计	1,526,000.00	100.00	1,466,000.00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8,843,696.65	6.51%	78,843,696.65	100.00%		78,843,696.65	6.83%	78,843,696.6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0,202,537.45	90.02%	762,453.22	0.07%	1,089,440,084.23	1,033,819,400.97	89.54%	762,453.22	0.07%	1,033,056,947.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896,662.99	3.47%	41,896,662.99	100.00%		41,896,662.99	3.63%	41,896,662.99	100.00%	
合计	1,210,942,897.09	100.00%	121,502,812.86	10.03%	1,089,440,084.23	1,154,559,760.63	100.00%	121,502,812.86	10.52%	1,033,056,947.75

						61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五星房地产开发公司	49,843,696.65	49,843,696.65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以上且收回可能性很小，已于 2007 年前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宝鸡市长乐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0.00	29,000,000.00	100.00%	账龄超过 5 年以上且收回可能性很小，已于 2007 年前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78,843,696.65	78,843,696.6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8,962.97	1,448.15	5.00%
5 年以上	1,268,341.79	761,005.07	60.00%
合计	1,297,304.76	762,453.22	58.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经营性资金往来款	1,210,942,897.09	1,154,559,760.61
合计	1,210,942,897.09	1,154,559,760.6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大新华会议会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887,861,299.90	1 年以上		
易食控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158,763,346.59	2 年以上		
五星房地产开发公司	往来款	49,843,696.65	5 年以上		49,843,696.65
宝鸡市长乐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9,000,000.00	5 年以上		29,000,000.00
宝鸡市易食国际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063,046.21	5 年以上		0.00
合计	--	1,154,531,389.35	--		78,843,696.65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88,929,959.58		1,388,929,959.58	1,384,429,959.58		1,384,429,959.58
合计	1,388,929,959.58		1,388,929,959.58	1,384,429,959.58		1,384,429,959.5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贸酒店	88,879,608.92			88,879,608.92		
中桥拍卖行	50,000.00			50,000.00		
易食控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国贸实业	34,440,000.00			34,440,000.00		
易食纵横	10,000,000.00			10,000,000.00		
武汉易食	1,000,000.00	4,500,000.00		5,500,000.00		
宝鸡易食广场	7,338,294.55			7,338,294.55		
凯撒同盛	1,042,722,056.11			1,042,722,056.11		
合计	1,384,429,959.58	4,500,000.00		1,388,929,959.58		

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22,439.0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684,900.00
合计		64,007,339.09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2,255.9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2,662,180.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5,6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5,241.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2,570.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63,749.88	
合计	1,353,962.5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2%	0.0955	0.09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6%	0.0954	0.095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